

股票代碼：6156

松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民國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公司地址：桃園市楊梅區高上里高獅路 740 巷 6 號
公司電話：(03)478-1089

合併財務報告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面	1
二、目錄	2
三、會計師核閱報告	3
四、合併資產負債表	4-5
五、合併綜合損益表	6
六、合併權益變動表	7
七、合併現金流量表	8
八、財務報表附註	
(一)公司沿革	9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9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9-16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6-33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34-35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35-51
(七)關係人交易	51-52
(八)質押之資產	52-53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53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53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53
(十二)其他	53-61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61-62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62-63
3.大陸投資資訊	64-66
(十四)部門資訊	66-67

會計師核閱報告

松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松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一〇五年三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四年三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係公司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核閱結果出具報告。

除下段所述者外，本會計師係依照審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六號「財務報表之核閱」規劃並執行核閱工作。由於本會計師僅實施分析、比較與查詢，並未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故無法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整體表示查核意見。

如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3 所述，列入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中，部份子公司之同期間財務報表未經會計師核閱，該等子公司民國一〇五年三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四年三月三十一日之資產總額分別為新台幣 822,228 仟元及新台幣 747,518 仟元，分別佔合併資產總額之 24.81%及 22.01%，負債總額分別為新台幣 558,009 仟元及新台幣 585,865 仟元，分別佔合併負債總額之 35.84%及 32.44%，民國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之綜合(損)益總額分別為新台幣 9,933 仟元及新台幣(5,056)仟元，分別佔合併綜合損益總額之 32.34%及(34.76)%。另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十三揭露前述子公司相關資訊亦未經會計師核閱。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除上段所述該等子公司之財務報表及相關資訊倘經會計師核閱，對合併財務報表可能有所調整之影響外，並未發現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有違反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而須作修正之情事。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主管機關核准辦理公開發行公司財務報告

查核簽證文號：(87)台財證(六)第 65315 號

(91)台財證(六)第 144183 號

洪茂益



會計師：

張志銘



中華民國一〇五年四月二十七日

松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五年三月三十一日、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三月三十一日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代碼	資 產		一〇五年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會計項目	附註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四及六.1	\$421,899	12.73	\$416,048	12.57	\$565,307	16.65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四及六.2	309	0.01	307	0.01	345	0.01
1147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	四、六.4及八	271,901	8.20	260,086	7.86	184,355	5.43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四及六.5	2,589	0.08	4,594	0.14	2,595	0.08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四、六.6及八	1,378,327	41.59	1,366,665	41.30	1,410,238	41.53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四、六.6及七	14,308	0.43	12,201	0.37	33,772	0.99
1200	其他應收款		40,462	1.22	38,407	1.16	24,133	0.72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淨額	七	-	-	-	-	7,962	0.23
1220	當期所得稅資產	四及六.22	848	0.02	849	0.03	118	-
130x	存貨	四及六.7	362,499	10.94	336,041	10.15	384,523	11.32
1410	預付款項		77,006	2.32	131,311	3.97	66,350	1.95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1,190	0.04	559	0.02	4,127	0.12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2,571,338	77.58	2,567,068	77.58	2,683,825	79.03
	非流動資產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四及六.3	-	-	-	-	-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四、六.8及八	688,040	20.76	692,170	20.92	681,547	20.07
1780	無形資產	四及六.9	223	0.01	256	-	699	0.02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四及六.22	1,271	0.04	1,488	0.04	1,469	0.04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四、六.10及八	53,472	1.61	48,155	1.46	28,532	0.84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743,006	22.42	742,069	22.42	712,247	20.97
1xxx	資產總計		\$3,314,344	100.00	\$3,309,137	100.00	\$3,396,072	100.00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徐九香



合併資產負債表(續)

民國一〇五年三月三十一日、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未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負債及權益			一〇五年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代碼	會計項目	附註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四、六.11及八	\$219,699	6.63	\$190,185	5.75	\$237,941	7.01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四及六.12	2,402	0.07	6,168	0.19	5,298	0.16
2170	應付帳款		686,456	20.71	556,921	16.83	825,706	24.31
2200	其他應付款	四及六.13	553,811	16.71	652,229	19.71	570,023	16.78
2220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七	58,799	1.77	97,778	2.95	136,228	4.01
2230	當期所得稅負債	四及六.22	22,772	0.69	17,833	0.54	11,328	0.33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4,152	0.13	8,985	0.27	6,519	0.19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1,548,091	46.71	1,530,099	46.24	1,793,043	52.79
	非流動負債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四及六.22	7,844	0.23	11,362	0.34	11,391	0.34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四及六.14	931	0.03	1,799	0.06	1,331	0.04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8,775	0.26	13,161	0.40	12,722	0.38
2xxx	負債總計		1,556,866	46.97	1,543,260	46.64	1,805,765	53.17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3100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四及六.16	773,814	23.35	773,814	23.38	1,001,609	29.49
3200	資本公積	四及六.16	11,949	0.36	11,949	0.36	11,949	0.35
3300	保留盈餘							
3350	未分配盈餘(或待彌補虧損)	四及六.16	156,718	4.73	124,099	3.75	(211,290)	(6.22)
3400	其他權益		16,230	0.49	32,336	0.98	32,904	0.97
36xx	非控制權益	四及六.16	798,767	24.10	823,679	24.89	755,135	22.24
3xxx	權益總計		1,757,478	53.03	1,765,877	53.36	1,590,307	46.83
	負債及權益總計		\$3,314,344	100.00	\$3,309,137	100.00	\$3,396,072	100.00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包有忠



經理人：陳添富



會計主管：徐有基



松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每股盈餘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會計項目	附註	一〇五年第一季		一〇四年第一季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淨額	四、六.17及七	\$1,021,758	100.00	\$1,015,738	100.00
5000 營業成本	七	(816,451)	(79.91)	(881,418)	(86.78)
5900 營業毛利		205,307	20.09	134,320	13.22
6000 營業費用					
6100 推銷費用		(44,998)	(4.40)	(36,225)	(3.57)
6200 管理費用		(79,765)	(7.81)	(63,167)	(6.22)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556)	(0.15)	(2,075)	(0.20)
營業費用合計		(126,319)	(12.36)	(101,467)	(9.99)
6900 營業利益		78,988	7.73	32,853	3.23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四及六.20				
7010 其他收入		7,650	0.75	5,407	0.53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92)	(0.01)	(132)	(0.01)
7050 財務成本		(2,925)	(0.29)	(4,307)	(0.4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4,633	0.45	968	0.10
7900 稅前淨利		83,621	8.18	33,821	3.33
7950 所得稅費用	四及六.22	(21,262)	(2.08)	(6,389)	(0.63)
8200 本期淨利		62,359	6.10	27,432	2.70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四及六.21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34,944)	(3.41)	(15,527)	(1.53)
8399 與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相關之所得稅		3,298	0.32	2,640	0.26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31,646)	(3.09)	(12,887)	(1.27)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30,713	3.01	\$14,545	1.43
8600 淨利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32,619	3.19	\$16,505	1.62
8620 非控制權益		29,740	2.91	10,927	1.08
		\$62,359	6.10	\$27,432	2.70
870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16,513	1.62	\$9,928	0.98
8720 非控制權益		14,200	1.39	4,617	0.45
		\$30,713	3.01	\$14,545	1.43
每股盈餘(元)	四及六.23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0.42		\$0.21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0.42		\$0.21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包明志

經理人：陳添福

會計主管：徐九雲

松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代碼	項 目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非控制權益	權益總額
		股本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其他權益項目	總計		
				未分配盈餘(待 彌補虧損)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差額			
		3100	3200	3350	3410	31XX	36XX	3XXX
A1	民國104年1月1日餘額	\$1,001,609	\$11,949	\$(227,795)	\$39,481	\$825,244	\$788,687	\$1,613,931
D1	104年1月1日至3月31日淨利		-	16,505		16,505	10,927	27,432
D3	104年1月1日至3月31日其他綜合損益		-		(6,577)	(6,577)	(6,310)	(12,887)
D5	104年1月1日至3月31日綜合損益總額	-	-	16,505	(6,577)	9,928	4,617	14,545
O1	非控制權益增減		-				(38,169)	(38,169)
Z1	民國104年3月31日餘額	\$1,001,609	\$11,949	\$(211,290)	\$32,904	\$835,172	\$755,135	\$1,590,307
A1	民國105年1月1日餘額	\$773,814	\$11,949	\$124,099	\$32,336	\$942,198	\$823,679	\$1,765,877
D1	105年1月1日至3月31日淨利			32,619		32,619	29,740	62,359
D3	105年1月1日至3月31日其他綜合損益				(16,106)	(16,106)	(15,540)	(31,646)
D5	105年1月1日至3月31日綜合損益總額	-	-	32,619	(16,106)	16,513	14,200	30,713
O1	非控制權益增減						(39,112)	(39,112)
Z1	民國105年3月31日餘額	\$773,814	\$11,949	\$156,718	\$16,230	\$958,711	\$798,767	\$1,757,478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包存志

經理人：陳添富

會計主管：徐凡恬

松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起至三月三十一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认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代碼	項 目	一〇五年第一季	一〇四年第一季	代碼	項 目	一〇五年第一季	一〇四年第一季
		金額	金額			金額	金額
AAAA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BBBB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期稅前淨利	\$83,621	\$33,821	B00600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增加)減少	(11,815)	24,369
A20000	調整項目：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4,177)	(24,097)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619	250
A20100	折舊費用	33,180	37,475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338	3,754
A20200	攤銷費用	29	336	B04500	取得無形資產	-	(497)
A20300	呆帳費用	940	701	B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55,035)	3,779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淨損益	2,452	5,355	CCCC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A20900	利息費用	2,925	4,307	C00100	償還短期借款	29,514	36,373
A21200	利息收入	(2,567)	(1,522)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	(2,672)
A22500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利益)	1,405	644	C03000	存入保證金增加	(613)	-
A23700	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回升利益)	-	(176)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39,112)	(38,169)
A3000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10,211)	(4,468)
A31110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增加)減少	(6,177)	(3,413)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21,988)	(10,094)
A31130	應收票據(增加)減少	2,005	452	EEEE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5,851	88,967
A31150	應收帳款(增加)減少	(12,418)	143,156	E0010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416,048	476,340
A31160	應收帳款-關係人(增加)減少	(2,107)	476	E0020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421,899	\$565,307
A31180	其他應收款(增加)減少	(3,911)	13,266				
A3119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增加)減少	-	(7,962)				
A31200	存貨(增加)減少	(26,458)	(18,676)				
A31230	預付款項(增加)減少	54,292	30,740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631)	(1,060)				
A31230	長期預付款-土地使用權(增加)減少	169	170				
A32150	應付帳款增加(減少)	129,535	43,145				
A32180	其他應付款增加(減少)	(92,301)	(180,373)				
A3219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增加(減少)	(19,904)	2,138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4,833)	2,522				
A32180	長期應付款增加(減少)	(255)	1,331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流出)	138,991	106,853				
A33100	收取之利息	4,423	3,995				
A33300	支付之利息	(34,351)	(2,293)				
A33500	退還(支付)之所得稅	(15,978)	(8,805)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93,085	99,750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包



經理人：康添富



會計主管：徐九吉



松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松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設立於民國七十七年六月間，主要業務為各種光電與一般其相關電子零件之製造與銷售。本公司股票自於民國九十一年二月十九日在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正式掛牌上櫃買賣，其註冊地及主要營運據點位於桃園市楊梅區高上里高獅路740巷6號。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簡稱本集團)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報告業經董事會於民國一〇五年四月二十七日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截至財務報告發布日為止，本集團未採用下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準則或解釋如下：

(1)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之修正

此修正係針對2011年5月發布之修正，要求企業僅於報導期間認列或迴轉減損損失時，始應揭露個別資產(包括商譽)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此外，此修正並要求揭露依據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決定已減損資產之可回收金額時，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公允價值層級與關鍵假設等資訊。此修正自2014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2)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1號「公課」

該解釋就應在何時針對政府課徵之公課(包括按照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負債準備、或有負債及或有資產」的規定進行核算的公課以及時間和金額均可確定之公課)估列為負債提供相關指引。此解釋自2014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3)衍生工具之合約更替及避險會計之延續

此修正主要係對衍生工具若有合約更替，於符合特定條件之情況下，無須停止適用避險會計。此修正自2014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4)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

此修正針對員工或第三方提撥至確定福利計畫，其提撥金與員工提供服務之年數無關者(例如依員工薪資固定比例)，提供得選擇之簡化會計處理方法。此修正自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5) 2010-2012 年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2 號「股份基礎給付」

修正「既得條件」及「市價條件」之定義及新增「績效條件」及「服務條件」之定義(「績效條件」及「服務條件」之定義於修正前係包含於「既得條件」之定義中)。以上修正適用給與日發生於 2014 年 7 月 1 日後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3 號「企業合併」

此修正包括(1)刪除企業合併之或有對價分類規定中「其他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2)刪除「國際會計準則第 37 號『負債準備、或有負債及或有資產』或其他適當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規定非金融資產或非金融負債之或有對價應於每一報導日以公允價值衡量，並將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損益，及(3)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之規定以釐清為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或有對價，僅能以公允價值衡量，且依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之規定表達於損益。此修正自收購日於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之企業合併生效。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8 號「營運部門」

要求企業揭露管理階層彙總營運部門之判斷基準，並釐清僅於部門資產定期提供情況下需揭露應報導部門資產總額調節至企業資產總額。此修正自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3 號「公允價值衡量」

此新增結論基礎係釐清因先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3 號「公允價值衡量」之連帶修正，而移除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第 B5.4.12 段及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金融工具：認列及衡量」第 AG79 段，並非意圖改變相關衡量規定。

松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國際會計準則第 16 號「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此修正釐清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重估價時，重估價日之累計折舊得以總帳面金額與淨帳面金額兩者間之差額重新計算。此修正自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會計準則第 24 號「關係人揭露」

此修正釐清若一個體提供主要管理人員服務予報導個體或報導個體之母公司，則該個體為報導個體之關係人。此修正自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會計準則第 38 號「無形資產」

此修正釐清無形資產項目重估價時，重估價日之累計攤銷得以總帳面金額與淨帳面金額兩者間之差額重新計算。此修正自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6)2011-2013 年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此修正於結論基礎中釐清首次採用者於首份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財務報表中，得選擇適用已發布並已生效之準則或亦得選擇提前適用已發布但尚未生效之準則或修正(若該準則或修正允許提前適用)。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3 號「企業合併」

此修正係釐清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3 號「企業合併」第 2 段(a)所述之範圍例外項目包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1 號「聯合協議」所定義聯合協議所有類型之成立且僅適用於聯合協議個體之財務報表。此修正自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3 號「公允價值衡量」

此修正述明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3 號第 52 段對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群組之公允價值以淨額基礎衡量時，其範圍亦包括屬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金融工具：認列及衡量」或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範圍之其他合約，無論該等合約是否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 32 號「金融工具：表達」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定義。此修正自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會計準則第 40 號「投資性不動產」

此修正澄清特定交易是否符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3 號企業合併之定義以及該不動產是否同時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 40 號投資性不動產之定義，需分別依循此兩號準則之規定獨立進行分析。此修正自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7)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4 號「管制遞延帳戶」

對於處於費率管制活動之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採用者，允許該等個體依先前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繼續認列與費率管制相關之金額，惟為增進與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者之比較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4 號要求應將該等金額單獨列報。此準則自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8)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1 號「聯合協議」之修正—收購聯合營運權益之會計

此修正針對如何處理收購聯合營運(構成一業務者)之權益提供新指引，要求企業就其收購持份之範圍適用 IFRS 3「企業合併」(及未與 IFRS 11 相衝突之其他 IFRSs)之所有原則，並依據該等準則揭露相關資訊。此修正自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9)國際會計準則第 16 號「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暨國際會計準則第 38 號「無形資產」之修正—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之闡釋

此修正係釐清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折舊方法，不宜以使用該資產之活動所產生之收入為基礎。因該等收入通常反映與企業消耗該資產經濟效益無關之其他因素，例如銷售活動及銷售數量及價格之改變等。此修正亦釐清無形資產攤銷方法之前提假設，不宜以收入作為衡量無形資產經濟效益消耗型態之基礎(惟於特殊情況下，該前提假設可被反駁)。此修正自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10)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此新準則之核心原則為企業認列收入以描述對客戶所承諾之商品或勞務之移轉，該收入之金額反映該等商品或勞務換得之預期有權取得之對價。企業依該核心原則認列收入，應適用下列步驟：

- (a)步驟 1：辨認客戶合約
- (b)步驟 2：辨認合約中之履約義務
- (c)步驟 3：決定交易價格
- (d)步驟 4：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合約中之履約義務
- (e)步驟 5：於(或隨)企業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此外，亦包括一套整合性之揭露規定，該等規定將使企業對財務報表使用者提供有關客戶合約所產生之收入與現金流量之性質、金額、時間及不確定性之綜合資訊。此準則自 2018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11) 農業：生產性植物 (國際會計準則第 16 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 41 號之修正)

由於生產性植物之產出過程與製造過程類似，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生產性植物應與國際會計準則第 16 號所規定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處理方式一致。因此，此修正將生產性植物納入國際會計準則第 16 號之範圍，而於生產性植物上成長之作物則維持於國際會計準則第 41 號之範圍。此修正自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1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最終版本，內容包括分類與衡量、減損及避險會計，此準則將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及先前已發布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內容包含分類與衡量及避險會計)。

分類與衡量：金融資產以攤銷後成本衡量、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或透過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主要係以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及該金融資產之現金流量特性為基礎；金融負債則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外，另有「本身信用」變動不認列於損益之規定。

減損：係以預計損失模型評估減損損失，以原始認列後之信用風險是否重大增加而認列 12 個月或存續期間之預計信用損失。

避險會計：係以風險管理目標為基礎採用避險會計，並以避險比率衡量有效性。

此準則自 2018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13) 於單獨財務報表之權益法 (國際會計準則第 27 號之修正)

此計畫係還原 2003 年修訂國際會計準則第 27 號時所移除於單獨財務報表採用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權益法會計處理之選項，以與特定國家之單獨財務報表會計處理之規定相符。此準則自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14)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合併財務報表」及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此計畫係為處理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合併財務報表」與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間，有關以子公司作價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而喪失控制之不一致。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規定投入非貨幣性資產以交換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權益時，應依順流交易之處理方式銷除所產生利益或損失之份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則規定應認列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之全數利益或損失。此修正限制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之前述規定，當構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3 號所定義為業務之資產出售或投入時，其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應全數認列。

此修正亦修改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使得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當出售或投入不構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3 號所定義業務之子公司時，其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僅就非屬投資者所享有份額之範圍認列。

此外，此修正經決議未定期延後生效，但仍允許提前適用。

(15) 2012-2014 年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5 號「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及停業單位」

此修正係規定資產(或待處分群組)自待出售重分類為待分配予業主時，視為原始處分計畫之延續，反之亦然。此外，亦規定停止分類為待分配予業主之處理與停止分類為待出售之處理相同。此修正自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7 號「金融工具：揭露」

此修正釐清收費之服務合約可構成繼續參與之目的而須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7 號「金融工具：揭露」中有關整體除列之已移轉金融資產之揭露規定。此外，此修正亦刪除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7 號對於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互抵之揭露要求適用於期中財務報導之相關規定，而回歸國際會計準則第 34 號「期中財務報導」中簡明財務報表之規定。此修正自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

此修正釐清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第 83 段之規定，於評估高品質公司債是否有深度市場以決定退職後福利義務折現之折現率時，係以義務發行使用之幣別作為依據，而非以國家作為依據。此修正自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會計準則第 34 號「期中財務報導」

此修正釐清何謂「於期中財務報告其他部分」揭露之資訊；此修正明訂期中財務報導規定之揭露須包含於期中財務報表附註中或自期中財務報表交叉索引至此資訊所在處，而該資訊需與期中財務報表同時間及以相同條件提供予使用者。此修正自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16)揭露倡議(修正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財務報表之表達」)

主要修正包括：(1)重大性，釐清企業不應藉由不重要之資訊或將不同性質或功能之資訊彙總表達而模糊重要資訊，降低財務報表之可了解性。此項修正再次重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所要求特定之揭露，應進行該資訊是否重大之評估、(2)分類及小計，釐清綜合損益表及資產負債表之單行項目可再予細分，及企業應如何表達並增加額外之小計資訊、(3)附註之架構，釐清對於財務報表附註呈現之順序，企業係有裁量空間，惟仍強調考量順序時要兼顧可了解性及可比性、(4)會計政策之揭露，刪除重大會計政策中與所得稅及外幣兌換損益相關之例舉，因考量前述例舉並無助益，及(5)源自權益會計處理投資之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表達，釐清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依後續能否重分類至損益彙總為財務報表之單行項目表達。此修正自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17)投資個體：對合併例外之適用(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2 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

此修正包括：(1)釐清當投資個體按公允價值衡量其所有子公司時，本身為該投資個體子公司之中間層級母公司係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第 4 段所規定編製合併財務報表之豁免、(2)釐清子公司唯有於其本身並非投資個體且提供對投資個體母公司之支援服務時，方須依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第 32 段之規定併入投資個體母公司之合併報表，及(3)允許投資者於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所規定之權益法時，保留屬投資個體之關聯企業或合資對其子公司權益所適用之公允價值衡量。此修正自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18)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租賃」

此新準則要求承租人除特定豁免條件外，對所有租賃採單一會計模式，即將大部分之租賃於資產負債表上認列資產及負債。另，出租人之租賃仍分類為營業租賃及融資租賃。此準則自 2019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松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9)未實現損失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修正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

此修正係釐清對於未實現損失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方式。此修正自2017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20)揭露倡議(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現金流量表之修正」)

此修正係針對與負債有關之籌資活動，增加期初至期末之調節資訊。此修正自2017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21)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之修正

此修正主要係釐清如何辨認合約中之履約義務、如何決定一企業為主理人或代理人，以及如何決定授權之收入認列應於某一時點或隨時間逐步認列。此修正自2018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以上為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準則或解釋，其實際適用日期以金管會規定為準，本集團除現正評估(10)、(12)及(18)~(21)之新公布或修正準則、或解釋之潛在影響，暫時無法合理估計前述準則或解釋對本集團之影響外，其餘新公布或修正準則、或解釋對本集團並無重大影響。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 遵循聲明

本集團民國一〇五及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

2. 編製基礎

合併財務報表除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係以歷史成本為編製基礎。除另行註明者外，合併財務報表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3.合併概況

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原則

當本公司暴露於來自對被投資者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其對被投資者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控制即達成。特別是，本公司僅於具有下列三項控制要素時，本公司始控制被投資者：

- (1)對被投資者之權力(亦即具有賦予其現時能力以主導攸關活動之既存權利)
- (2)來自對被投資者之參與之變動報酬之暴險或權利，及
- (3)使用其對被投資者之權力以影響投資者報酬金額之能力

當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少於多數之被投資者表決權或類似權利時，本公司考量所有攸關事實及情況以評估其是否對被投資者具有權力，包括：

- (1)與被投資者其他表決權持有人間之合約協議
- (2)由其他合約協議所產生之權利
- (3)表決權及潛在表決權

當事實及情況顯示三項控制要素中之一項或多項發生變動時，本公司即重評估是否仍控制被投資者。

子公司自收購日(即本集團取得控制之日)起，即全部編入合併報表中，直到喪失對子公司控制之日為止。子公司財務報表之會計期間及會計政策與母公司一致。所有集團內部帳戶餘額、交易、因集團內部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內部利得與損失及股利，係全數銷除。

對子公司持股之變動，若未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則該股權變動係以權益交易處理。

子公司綜合損益總額係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產生虧損餘額亦然。

若本集團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則

- (1)除列子公司之資產(包括商譽)和負債；
- (2)除列任何非控制權益之帳面金額；
- (3)認列取得對價之公允價值；
- (4)認列所保留任何投資之公允價值；
- (5)認列任何利益或虧損為當期損益；
- (6)重分類母公司之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金額為當期損益。

松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合併財務報表編製主體如下：

投資公司 名稱	子公司名稱	主要業務	所持有權益百分比			
			105.3.31	104.12.31	104.3.31	
本公司	K-Bridge Electronics Pte. Ltd.	貿易公司	-%	-%	100.00%	註 1
本公司	松上模里西斯有限公司	控股公司	100.00%	100.00%	100.00%	無
本公司	中泰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變壓器之產銷	-%	-%	100.00%	註 2、3
本公司	中台(香港)有限公司	控股公司	100.00%	100.00%	-%	註 2、3
松上模里西斯有限公司	松上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電子零組件之產銷	100.00%	100.00%	100.00%	無
松上模里西斯有限公司	吳江伏特電子工業有限公司	變壓器之產銷	100.00%	100.00%	100.00%	無
松上模里西斯有限公司	松大電子(廈門)有限公司	電子零組件之產銷	100.00%	100.00%	100.00%	無
松上模里西斯有限公司	Moment Holding International Ltd.	控股公司	43.33%	43.33%	43.33%	註 4
松上模里西斯有限公司	福州福橋電子有限公司	背光模組及導光板之產銷	100.00%	100.00%	100.00%	無
Moment Holding International Ltd.	東莞聯橋電子有限公司	印刷電路板之產銷	100.00%	100.00%	100.00%	無

松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Moment Holding International Ltd.	聯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印刷電路板之產銷	100.00%	100.00%	100.00%	無
東莞聯橋電子有限公司	東莞聯橋貿易有限公司	貿易公司	100.00%	100.00%	100.00%	無
中泰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中台(香港)有限公司	控股公司	-%	-%	100.00%	註3
中台(香港)有限公司	蘇州中泰電子有限公司	變壓器之產銷	100.00%	100.00%	100.00%	註2
中台(香港)有限公司	中泰電子(湖北)有限公司	變壓器之產銷	100.00%	100.00%	100.00%	註2

註1：K-Bridge Electronics Pte. Ltd.業已於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間解散。

註2：本集團於民國一〇三年八月間收購中泰電子股份有限公司100%股權，並透過其子公司中台(香港)有限公司間接取得大陸地區投資事業蘇州中泰電子有限公司及中泰電子(湖北)有限公司之股權，故自取得控制權之日起編入合併財務報表。

註3：本公司為整合集團資源、提高營運效益及節省公司管理成本，於民國一〇四年八月間經董事會決議通過本公司與中泰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之合併案，合併雙方依企業併購法進行簡易合併，以民國一〇四年九月三十日為合併基準日，合併後本公司為存續公司，中泰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為消滅公司。

註4：本集團雖僅持有 Moment Holding International Ltd.之43.33%權益，然本集團具掌握董事會會議大多數表決權之權力，一旦被投資公司開始運作，其營運將完全由本集團所掌控，基於前述事實及情況，管理階層認為本集團實質上控制該企業，因此已將其納入合併報表之編製主體中。

上述列入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中，部分子公司之財務報表未經會計師核閱，該等子公司民國一〇五年三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四年三月三十一日之資產總額分別為822,228仟元及747,518仟元，負債總額分別為558,009仟元及585,865仟元，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第一季之綜合(損)益總額分別為9,933仟元及(5,056)仟元。

4. 外幣交易

本集團之合併財務報表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集團內的每一個體係自行決定其功能性貨幣，並以該功能性貨幣衡量其財務報表。

松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集團內個體之外幣交易係以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其功能性貨幣記錄。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外幣貨幣性項目以該日收盤匯率換算；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以衡量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以原始交易日之匯率換算。

除下列所述者外，因交割或換算貨幣性項目所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 (1) 為取得符合要件之資產所發生之外幣借款，其產生之兌換差額若視為對利息成本之調整者，為借款成本之一部分，予以資本化作為該項資產之成本。
- (2) 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之外幣項目，依金融工具之會計政策處理。
- (3) 構成報導個體對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一部分之貨幣性項目，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原始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於處分該淨投資時，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

當非貨幣性項目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時，該利益或損失之任何兌換組成部分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當非貨幣性項目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時，該利益或損失之任何兌換組成部分認列為損益。

5. 外幣財務報表之換算

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與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於處分該國外營運機構時，將先前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權益項下之單獨組成部分之累計兌換差額，於認列處分損益時，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涉及對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喪失控制之部分處分，及部分處分對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或聯合協議之權益後，所保留之權益係一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金融資產者，亦按處分處理。

在未喪失控制下部分處分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時，按比例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兌換差額重新歸屬予該國外營運機構之非控制權益，而不認列為損益；在未喪失重大影響或聯合控制下，部分處分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或聯合協議時，累計兌換差額則按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本集團因收購國外營運機構產生之商譽及對其資產與負債帳面金額所作之公允價值調整，視為該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並以其功能性貨幣列報。

6.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有下列情況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則分類為非流動資產：

- (1)預期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資產。
- (3)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該資產。
- (4)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將該資產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有下列情況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則分類為非流動負債：

- (1)預期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該負債。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負債。
- (3)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該負債。
- (4)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之負債。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其分類。

7. 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及約當現金係庫存現金、活期存款及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之定期存款或投資(包括合約期間三個月內之定期存款)。

8.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集團成為該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

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適用範圍之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係依公允價值衡量，直接可歸屬於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除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外)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係從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加計或減除。

(1) 金融資產

本集團所有慣例交易金融資產之認列與除列，採交易日會計處理。

本集團之金融資產係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持有至到期日投資、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與放款及應收款四類。該分類係於金融資產原始認列時視其性質及目的而決定。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持有供交易及原始認列即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

當符合下列條件之一，分類為持有供交易：

- A. 其取得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出售；
- B. 於原始認列時即屬合併管理之可辨認金融工具組合之一部分，且有近期該組合為短期獲利之操作型態之證據；或
- C. 屬衍生工具(財務保證合約或被指定且有效之避險工具之衍生工具除外)。

對於包含一個或多個嵌入式衍生工具之合約，可指定整體混合(結合)合約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當符合下列因素之一而可提供更攸關之資訊時，於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A. 該指定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不一致；或
- B. 一組金融資產、金融負債或兩者，依書面之風險管理或投資策略，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其績效，且合併公司內部提供予管理階層之該投資組合資訊，亦以公允價值為基礎。

此類金融資產以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該認列為損益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資產所收取之任何股利或利息(包含於投資當年度收到者)。

對於此類金融資產，若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時，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非衍生金融資產，且被指定為備供出售，或未被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持有至到期日投資或放款及應收款。

備供出售貨幣性金融資產帳面金額變動中之部分兌換差額、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以有效利率法計算之利息收入及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收入，係認列於損益。其餘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於該投資除列前認列於權益項下；除列時將先前認列於權益項下之累積數重分類至損益。

對於權益工具投資，若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時，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非衍生金融資產若具有固定或可決定之付款金額，且本集團有積極意圖及能力持有至到期日時，分類為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惟不包括下列項目：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指定為備供出售，以及符合放款及應收款定義者。

此等金融資產於原始衡量後，係以採用有效利率法之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攤銷後成本之計算則考量取得時之折價或溢價及交易成本。有效利率法之攤銷認列於損益。

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係指無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且具固定或可決定收取金額之非衍生金融資產，且須同時符合下列條件：未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未指定為備供出售，以及未因信用惡化以外之因素致持有人可能無法收回幾乎所有之原始投資。

此等金融資產係以應收款項及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單獨表達於資產負債表，於原始衡量後，採有效利率法之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攤銷後成本之計算則考量取得時之折價或溢價以及交易成本。有效利率法之攤銷認列於損益。

金融資產減損

除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外，其他金融資產係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評估減損，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損失事項，致使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減少除應收款項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外，其餘則直接由帳面金額中扣除，並將損失認列於損益。

當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低於成本且發生顯著或永久性下跌時，將被認為是一項損失事項。

其他金融資產之損失事項可能包含：

- A. 發行人或交易對方發生重大財務困難；或
- B. 違反合約，例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或
- C. 債務人很有可能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整；或
- D. 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因發行人財務困難而消失。

本集團針對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與放款及應收款，首先個別評估重大個別金融資產是否存有減損客觀證據，個別不重大之金融資產則以群組評估。若確定個別評估之金融資產無減損客觀證據存在，無論是否重大，將具有類似信用風險特性之金融資產合併為一群組，並以群組進行減損評估。若存有發生減損損失之客觀證據，損失之衡量係以資產之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之差額決定。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之現值係依該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惟放款如採浮動利率，其用以衡量減損損失之折現率則為現時有效利率。利息收入係以減少後之資產帳面金額為基礎，並以計算減損損失所採用之現金流量折現率持續估列入帳。

當應收款項預期於未來無法收現時，應收款項及相關之備抵科目即應予沖銷。於認列減損損失之後續年度，若因一事件之發生導致估計減損損失金額增加或減少，則藉由調整備抵科目以增加或減少先前已認列之減損損失。如沖銷之後回收，則此回收認列於損益。

分類為備供出售之權益工具，減損認列金額係以取得成本與目前公允價值之差異所衡量之累積損失，減除先前已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衡量，並自權益項下重分類至損益。權益投資之減損損失不透過損益迴轉；減損後之公允價值增加直接認列於權益。

分類為備供出售之債務工具，減損認列金額係以攤銷後成本與當時公允價值間之差異所衡量之累積損失，減除該資產先前已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衡量。未來利息收入依資產減少後帳面金額為基礎，並以衡量減損損失計算現金流量折現所使用之有效利率設算，利息收入認列於損益。債務工具公允價值如於後續年度增加，且該增加明顯與認列減損損失後發生之事件相關，則減損損失透過損益迴轉。

金融資產除列

本集團持有之金融資產於符合下列情況之一時除列：

- A. 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
- B. 已移轉金融資產且將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移轉予他人。
- C. 既未移轉亦未保留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但已移轉對資產之控制。

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已收取或可收取對價加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2) 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負債或權益之分類

本集團發行之負債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權益工具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本集團於資產減除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本集團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金融負債

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適用範圍之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或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包括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及原始認列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當符合下列條件之一，分類為持有供交易：

- A. 其取得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出售；
- B. 於原始認列時即屬合併管理之可辨認金融工具組合之一部分，且有近期該組合為短期獲利之操作型態之證據；或
- C. 屬衍生工具(財務保證合約或被指定且有效之避險工具之衍生工具除外)。

對於包含一個或多個嵌入式衍生工具之合約，可指定整體混合(結合)合約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當符合下列因素之一而可提供更攸關之資訊時，於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松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 A. 該指定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不一致；或
- B. 一組金融資產、金融負債或兩者，依書面之風險管理或投資策略，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其績效，且合併公司內部提供予管理階層之該投資組合資訊，亦以公允價值為基礎。

此類金融負債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該認列為損益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負債所支付之任何利息。

對於此類金融負債，若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時，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以成本衡量，並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包括應付款項及借款等，於原始認列後，續後以有效利率法衡量。當金融負債除列及透過有效利率法攤提時，將其相關損益及攤銷數認列於損益。

攤銷後成本之計算考量取得時之折價或溢價及交易成本。

金融負債之除列

當金融負債之義務解除、取消或失效時，則除列該金融負債。

當本集團與債權人間就具重大差異條款之債務工具進行交換，或對現有金融負債之全部或部分條款作重大修改(不論是否因財務困難)，以除列原始負債並認列新負債之方式處理，除列金融負債時，將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括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已認列金額目前具互抵之法律行使權利且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能予以互抵並以淨額列示於資產負債表。

9. 衍生金融工具

本集團所持有或發行之衍生金融工具係用以規避匯率風險及利率風險，其中屬指定且為有效避險者，於資產負債表列報為避險之衍生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其餘非屬指定

且為有效避險者，則於資產負債表列報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屬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

衍生金融工具之原始認列係以衍生金融工具合約簽訂日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於續後採公允價值衡量。當衍生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為正數時，為金融資產；公允價值為負數時，則為金融負債。衍生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變動直接認列於損益，惟涉及現金流量避險及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避險屬有效部分者，則認列於權益項下。

當嵌入於主契約之衍生金融工具，其經濟特性及風險與主契約並非緊密關聯，且主契約非持有供交易或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該嵌入式衍生金融工具應視為獨立之衍生金融工具處理。

10. 公允價值衡量

公允價值係指於衡量日，市場參與者間在有秩序之交易中出售某一資產所能收取或移轉某一負債所需支付之價格。公允價值衡量假設該出售資產或移轉負債之交易發生於下列市場之一：

- (1)該資產或負債之主要市場，或
- (2)若無主要市場，該資產或負債之最有利市場

主要或最有利市場必須是集團所能進入以進行交易者。

資產或負債之公允價值衡量係使用市場參與者於定價資產或負債時會使用之假設，其假設該等市場參與者依其經濟最佳利益為之。

非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衡量考量市場參與者藉由將該資產用於其最高及最佳使用或藉由將該資產出售予會將該資產用於其最高及最佳使用之另一市場參與者，以產生經濟效益之能力。

本集團採用在相關情況下適合且有足夠資料可得之評價技術以衡量公允價值，並最大化攸關可觀察輸入值之使用且最小化不可觀察輸入值之使用。

11. 存貨

存貨按逐項比較之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法評價。

成本指為使存貨達到可供銷售或可供生產狀態及地點所產生之成本：

原物料—以實際進貨成本，採加權平均法

製成品及在製品—包括直接原料、人工及以正常產能分攤之固定製造費用，但不包含借款成本。

淨變現價值指在正常情況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1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認列基礎，並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後列示，前述成本包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拆卸、移除及復原其所在地點之成本及因未完工程所產生之必要利息支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當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重大組成項目須被定期重置，本集團將該項目視為個別資產並以特定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分別認列。該等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則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除列規定予以除列。重大檢修成本若符合認列條件，係視為替換成本而認列為廠房及設備帳面金額之一部分，其他修理及維護支出則認列至損益。

折舊係以直線法按下列資產之估計耐用年限計提：

房屋及建築：3～20年

機器設備：1～10年

運輸設備：1～10年

辦公設備：1～10年

其他設備：2～10年

租賃改良：1～3年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項目或任一重要組成部分於原始認列後，若予處分或預期未來不會因使用或處分而有經濟效益之流入，則予以除列並認列損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係於每一財務年度終了時評估，若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該變動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13. 租賃

集團為承租人

融資租賃係移轉租賃標的物所有權相關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本集團者，並於租賃期間開始日，以租賃資產公允價值或最低租賃給付現值兩者孰低者予以資本化。租金給付則分攤予財務費用及租賃負債之減少數，其中財務費用係以剩餘負債餘額依固定利率決定，並認列於損益。

租賃資產係以該資產耐用年限提列折舊，惟如無法合理確定租賃期間屆滿時本集團將取得該項資產所有權，則以該資產估計耐用年限及租賃期間兩者較短者提列折舊。

營業租賃下之租賃給付係於租賃期間內以直線法認列為費用。

14. 無形資產

單獨取得之無形資產於原始認列時係以成本衡量。透過企業合併取得之無形資產成本為收購日之公允價值。無形資產於原始認列後，係以其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作為帳面金額。不符合認列條件之內部產生無形資產不予資本化，而係於發生時認列至損益。

無形資產之耐用年限區分為有限及非確定耐用年限。

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係於其耐用年限內攤銷，並於存有減損跡象時進行減損測試。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攤銷期間及攤銷方法係至少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時進行複核。若資產之預估耐用年限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或未來經濟效益消耗之預期型態已發生改變，則攤銷方法或攤銷期間將予以調整並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非確定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不予攤銷，但於每一年度依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層級進行減損測試。非確定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係於每期評估是否有事件及情況繼續支持該資產之耐用年限仍屬非確定。若耐用年限由非確定改為有限耐用年限時，則推延適用。

無形資產之除列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認列至損益。

松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本集團無形資產會計政策彙總如下：

	專利權	電腦軟體
耐用年限	3~20年	2~10年
使用之攤銷方法	於專利權期間以直線法攤銷	於估計效益年限以直線法攤銷
內部產生或外部取得	外部取得	外部取得

15. 非金融資產之減損

本集團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評估所有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之資產是否存有減損跡象。如有減損跡象或須針對某一資產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本集團即以個別資產或資產所屬之現金產生單位進行測試。減損測試結果如資產或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大於其可回收金額，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為淨公允價值或使用價值之較高者。

本集團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針對商譽以外之資產，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先前已認列之減損損失可能已不存在或減少。如存有此等跡象，本集團即估計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可回收金額因資產之估計服務潛能變動而增加時，則迴轉減損。惟迴轉後帳面金額不超過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商譽所屬之現金產生單位或群組，不論有無減損跡象，係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減損測試結果如須認列減損損失，則先行減除商譽，減除不足之數再依帳面金額之相對比例分攤至商譽以外之其他資產。商譽之減損，一經認列，嗣後不得以任何理由迴轉。

繼續營業單位之減損損失及迴轉數係認列於損益。

16. 負債準備

負債準備之認列條件係因過去事件所產生之現時義務(法定義務或推定義務)，於清償義務時，很有可能需要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且該義務金額能可靠估計。當本集團預期某些或所有負債準備可被歸墊時，只有當歸墊幾乎完全確定時認列為單獨資產。若貨幣時間價值影響重大時，負債準備以可適當反映負債特定風險之現時稅前利率折現。負債折現時，因時間經過而增加之負債金額，認列為借款成本。

銷貨退回及折讓負債準備

本集團依歷史經驗及其他已知原因估列銷貨退回及折讓之負債準備。

17. 收入認列

收入係於經濟效益將很有可能流入本集團且金額能可靠衡量時認列。收入以已收或應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各項收入認列之條件及方式列示如下：

商品銷售

銷售商品之收入於符合下列所有條件時認列：已將商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與報酬移轉予買方、對於已出售之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企業、與交易相關之成本能可靠衡量。

利息收入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放款及應收款及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其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法估列，並將利息收入認列於損益。

18. 借款成本

直接可歸屬於取得、建造或生產符合要件之資產的借款成本，予以資本化為該資產成本之一部分。其他所有借款成本則認列為發生期間之費用。借款成本係包括與舉借資金有關而發生之利息及其他成本。

19. 退職後福利計畫

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員工退休辦法適用於所有正式任用之員工，員工退休基金全數提存於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管理，並存入退休基金專戶，由於上述退休金係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名義存入，與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完全分離，故未列入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中。國外子公司及分公司員工退休辦法係依當地法令規定辦理。

對於屬確定提撥計畫之退職後福利計畫，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每月負擔之員工退休金提撥率，不得低於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所提撥之金額認列為當期費用；國外子公司及分公司則依當地特定比例提撥並認列為當期費用。

20.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利益)係指包含於決定本期損益中，與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有關之彙總數。

當期所得稅

與本期及前期有關之本期所得稅負債(資產)，係以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立法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衡量。當期所得稅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認列於權益之項目有關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權益而非損益。

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營利事業所得稅部分，於股東會決議分配盈餘之日列為所得稅費用。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就報導期間結束日，資產與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間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計算。

除下列兩者外，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予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

- (1)商譽之原始認列；或非屬企業合併交易所產生，且於交易當時既不影響會計利潤亦不影響課稅所得(損失)之資產或負債原始認列；
- (2)因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聯合協議權益所產生，其迴轉時點可控制且於可預見之未來很有可能不會迴轉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

除下列兩者外，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未使用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於很有可能有未來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

- (1)與非屬企業合併交易，且於交易當時既不影響會計利潤亦不影響課稅所得(損失)之資產或負債原始認列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有關；
- (2)與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聯合協議權益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有關，僅於可預見之未來很有可能迴轉且迴轉當時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該暫時性差異使用之範圍內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資產實現或負債清償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並以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立法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衡量係反映報導期間結束日預期回收資產或清償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遞延所得稅與不列於損益之項目有關者，亦不認列於損益，而係依其相關交易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認列於權益。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予以重新檢視並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僅於本期所得稅資產及本期所得稅負債之互抵具有法定執行權，且遞延所得稅係屬同一納稅主體並與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之所得稅有關時，可予互抵。

期中期間之所得稅費用，則以當年度預期總盈餘所適用之稅率予以應計及揭露，亦即將估計之年度平均有效稅率應用至期中期間之稅前利益。

21. 企業合併與商譽

企業合併係採用收購法進行會計處理。企業合併之移轉對價、所取得之可辨認資產及承擔之負債，係以收購日之公允價值衡量。收購者針對每一企業合併，係以公允價值或被收購者可辨認淨資產之相對比例衡量非控制權益。所發生之收購相關成本係當期費用化並包括於管理費用。

本集團收購業務時，係依據收購日所存在之合約條件、經濟情況及其他相關情況，進行資產與負債分類與指定是否適當之評估，包括被收購者所持有主契約中嵌入式衍生金融工具之分離考量。

企業合併如係分階段完成者，則收購者先前所持有被收購者之權益，係以收購日之公允價值重新衡量，並將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當期損益。

收購者預計移轉之或有對價將以收購日之公允價值認列。被視為資產或負債之或有對價，其續後之公允價值變動將依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規定認列為當期損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變動。惟或有對價如係分類為權益時，則在其最終於權益項下結清前，均不予以重新衡量。

商譽之原始衡量係所移轉之對價加計非控制權益後之總數，超過本集團所取得可辨認資產與負債公允價值之金額；此對價如低於所取得淨資產公允價值，其差額則認列為當期損益。

商譽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成本減累計減損衡量。因企業合併所產生之商譽自取得日起分攤至集團中預期自此合併而受益之每一現金產生單位，無論被收購者之其他資產或負債是否歸屬於此等現金產生單位。每一受攤商譽之單位或單位群組代表為內部管理目的監管商譽之最低層級，且不大於彙總前之營運部門。

處分部分包含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時，此處分部分之帳面金額包括與被處分營運有關之商譽。所處分之商譽，係依據該被處分營運與所保留部分之相對可回收金額予以衡量。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集團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須於報導期間結束日進行判斷、估計及假設，此將影響收入、費用、資產與負債報導金額及或有負債之揭露。然而，這些重大假設與估計之不確定性可能導致資產或負債之帳面金額須於未來期間進行重大調整之結果。

1. 判斷

在採用本集團會計政策之過程中，管理階層進行下列對合併財務報表金額認列最具有重大影響之判斷：

不具多數表決權時對子公司具有控制之判斷

本公司對部分子公司未持有多數表決權，惟經考量本公司對此等公司之絕對持股比例、其他股東之相對持股比例與股權分散程度、股東間之書面協議及其他因素後，判斷對其具有控制。請詳附註四。

2. 估計及假設

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對有關未來所作之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資訊，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一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重大風險。茲說明如下：

(1) 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當認列於資產負債表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公允價值無法由活絡市場取得時，公允價值將運用評價技術來決定，包括收益法(例如現金流量折現模式)或市場法，這些模式所用之假設變動將會影響所報導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請詳附註十二。

(2) 非金融資產之減損

當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大於其可回收金額時，即發生減損。可回收金額係指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與使用價值，二者孰高者。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之計算，是依據於衡量日，市場參與者間在有秩序之交易中出售資產所能收取或移轉負債所需支付之價格，經減除直接可歸屬於處分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增額成本後之金額。使用價值是基於現金流量折現模式之計算。現金流量之預估係依據未來五年之預算，且不含本集團尚未承諾之重組，或為加強該被測試現金產生單位資產績效所需之未來重大投資。可回收金額容易受到現金流量折現模式所使用的折現率及基於外推目的所使用之預期未來現金流入與成長率之影響。用以決定不同現金產生單位可回收金額之主要假設，包括敏感度分析，請詳附註六之說明。

松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3)收入認列—銷貨退回及折讓

本集團依歷史經驗及其他已知原因估計銷貨退回及折讓，於商品銷售時作為營業收入之減項，請詳附註六。

(4)所得稅

所得稅的不確定性存在於對複雜稅務法規之解釋、產生未來課稅所得的金額及時點。由於廣泛的國際商業關係與契約的長期性和複雜性，其實際結果與所作假設間產生之差異，或此等假設於未來之改變，可能迫使將已入帳的所得稅利益和費用於未來予以調整。對所得稅之提列，係依據本集團營業所在各國之稅捐機關可能的查核結果，所作之合理估計。所提列的金額是基於不同因素，例如：以往稅務查核經驗及課稅主體與所屬稅捐機關對稅務法規解釋之不同。此解釋之差異，因集團個別企業所在地之情況，而可能產生各種議題。

未使用之課稅損失與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及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係於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或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之範圍內，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決定遞延所得稅資產可認列之金額係以未來課稅所得及應課稅暫時性差異可能發生之時點及水準併同未來之稅務規劃策略為估計之依據。截至民國一〇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有關本集團尚未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說明請詳附註六。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1. 現金及約當現金

	105.3.31	104.12.31	104.3.31
庫存現金	\$1,331	\$931	\$1,688
活期存款	410,316	404,693	553,418
定期存款	10,252	10,424	10,201
合 計	<u>\$421,899</u>	<u>\$416,048</u>	<u>\$565,307</u>

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05.3.31	104.12.31	104.3.31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未指定避險關係之衍生金融工具			
基 金	\$309	\$307	\$300
股 票	-	-	45
合 計	<u>\$309</u>	<u>\$307</u>	<u>\$345</u>

松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流 動	\$309	\$307	\$345
非 流 動	-	-	-
合 計	\$309	\$307	\$345

本集團持有供交易金融資產未有提供擔保之情況。

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05.3.31	104.12.31	104.3.3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股票取得成本	\$3,000	\$3,000	\$6,000
減：累計減損	(3,000)	(3,000)	(6,000)
合 計	\$-	\$-	\$-
流 動	\$-	\$-	\$-
非 流 動	-	-	-
合 計	\$-	\$-	\$-

(1)本集團於民國一〇一年五月以新台幣6,000仟元參與輔佳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現金增資，取得輔佳材料股份有限公司600仟股。

(2)上開被投資公司於民國一〇三年間辦理減資彌補虧損，減資比率為50%，減資後本集團對其投資股數為300仟股。

(3)上述本集團所持有之未上市(櫃)股票投資，基於其公允價值合理估計數之區間重大且無法合理評估各種估計數之機率，因此無法以公允價值衡量，而採用成本衡量。

(4)截至民國一〇五年三月三十一日、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經本集團評估對其投資價值已發生累計減損金額分別為3,000仟元、3,000仟元及6,000仟元。

(5)本集團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未有提供擔保之情況。

4.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

	105.3.31	104.12.31	104.3.31
定期存款	\$271,901	\$260,086	\$184,355
備 償 戶	-	-	-
	\$271,901	\$260,086	\$184,355

松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流 動	\$271,901	\$260,086	\$184,355
非 流 動	-	-	-
合 計	\$271,901	\$260,086	\$184,355

本集團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提供擔保之情況詳附註八。

5. 應收票據

	105.3.31	104.12.31	104.3.31
應收票據—因營業而發生	\$2,589	\$4,594	\$2,595
減：備抵呆帳	-	-	-
合 計	\$2,589	\$4,594	\$2,595

本集團之應收票據未有提供擔保之情況。

6. 應收帳款及應收帳款—關係人

	105.3.31	104.12.31	104.3.31
應收帳款	\$1,406,315	\$1,403,433	\$1,456,244
減：備抵呆帳	(27,988)	(36,768)	(46,006)
小 計	1,378,327	1,366,665	1,410,238
應收帳款—關係人	14,308	12,201	33,772
減：備抵呆帳	-	-	-
小 計	14,308	12,201	33,772
合 計	\$1,392,635	\$1,378,866	\$1,444,010

本集團之應收帳款提供擔保之情況，請參閱附註八。

本集團對客戶之授信期間通常為月結45天至180天。有關應收帳款及應收帳款—關係人減損所提列之呆帳變動及帳齡分析資訊如下(信用風險揭露請詳附註十二)：

	個別評估之 減損損失	群組評估之 減損損失	合計
105.1.1	\$-	\$36,768	\$36,768
當期發生(迴轉)之金額	-	940	940
因無法收回而沖銷	-	(9,536)	(9,536)
匯率影響數	-	(184)	(184)
105.3.31	-	\$27,988	\$27,988

松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04.1.1	\$-	\$45,573	\$45,573
當期發生(迴轉)之金額	-	701	701
因無法收回而沖銷	-	-	-
匯率影響數	-	(268)	(268)
104.3.31	\$-	\$46,006	\$46,006

應收帳款及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之逾期帳齡分析如下：

	已逾期但尚未減損之應收帳款						合 計
	未逾期 且未減損	90天內	91-180天	181-270天	271-360天	361天以上	
105.3.31	\$1,285,770	\$99,129	\$7,706	\$-	\$-	\$30	\$1,392,635
104.12.31	1,322,989	53,536	-	-	-	2,341	1,378,866
104.3.31	1,359,178	80,459	2,734	1,625	-	14	1,444,010

7. 存貨

	105.3.31	104.12.31	104.3.31
原 料	\$53,607	\$52,797	\$54,298
在 製 品	107,886	117,409	173,140
製 成 品	149,321	128,547	111,393
商 品	51,685	37,288	45,692
淨 額	\$362,499	\$336,041	\$384,523

(1)本集團民國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及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認列為費用之存貨成本分別為826,177仟元及890,377仟元，其中包括下列費損：

項 目	105 年 第 一 季	104 年 第 一 季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利益)	\$(1,185)	\$450
存貨報廢損失	741	-
出售下腳及廢料收入	(34)	-
合 計	\$(478)	\$450

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因評估原提列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之部分存貨已處分，故認列存貨跌價回升利益。

(2)前述存貨未有提供擔保之情事。

松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8.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地	房屋及 建築	機器 設備	辦公 設備	運輸 設備	租賃 改良	其他 設備	未完工程	合計
成本：									
105.01.01	\$-	\$236,177	\$1,117,984	\$50,702	\$20,674	\$102,511	\$180,438	\$81,779	1,790,265
增添	-	-	1,028	202	-	13,345	1,605	27,780	43,960
移轉	-	-	2,061	(1,221)	(84)	-	(2,633)	-	(1,877)
處分	-	-	(18,213)	(5,978)	-	-	(959)	-	(25,150)
匯率變動之影響	-	(4,691)	(21,403)	(379)	(375)	(2,010)	(3,480)	(1,629)	(33,967)
105.03.31	-	\$231,486	\$1,081,457	\$43,326	\$20,215	\$113,846	\$174,971	\$107,930	\$1,773,231
104.01.01	\$-	\$237,219	\$1,130,767	\$50,087	\$15,876	\$65,453	\$170,143	\$17,086	\$1,686,631
增添	-	-	4,203	213	-	6,678	6,616	205	17,915
移轉	-	506	(2,142)	1,243	4,693	4,889	7,867	(12,260)	4,796
處分	-	-	(1,539)	(481)	-	(1,796)	(3,396)	-	(7,212)
匯率變動之影響	-	(2,219)	(10,159)	(218)	(136)	(607)	(1,947)	(160)	(15,446)
104.03.31	\$-	\$235,506	\$1,121,130	\$50,844	\$20,433	\$74,617	\$179,283	\$4,871	\$1,686,684
折舊及減損：									
105.01.01	\$-	\$116,301	\$741,159	\$43,521	\$10,131	\$87,911	\$99,072	\$-	\$1,098,095
折舊	-	1,300	16,497	430	512	10,663	3,778	-	33,180
移轉	-	-	1,789	(838)	(71)	-	(2,449)	-	(1,569)
處分	-	-	(17,332)	(5,348)	-	-	(748)	-	(23,428)
匯率變動之影響	-	(2,342)	(14,345)	(268)	(192)	(1,955)	(1,985)	-	(21,087)
105.03.31	-	\$115,259	\$727,768	\$37,497	\$10,380	\$96,619	\$97,668	-	1,085,191
104.01.01	\$-	\$111,756	\$697,944	\$45,035	\$8,340	\$33,942	\$86,032	\$-	\$983,049
折舊	-	1,299	16,314	381	344	13,951	5,186	-	37,475
移轉	-	-	-	-	-	-	-	-	-
處分	-	-	(1,273)	(161)	-	(1,796)	(3,088)	-	(6,318)
匯率變動之影響	-	(1,063)	(8,838)	(516)	240	(467)	1,575	-	(9,069)
104.03.31	\$-	\$111,992	\$704,147	\$44,739	\$8,924	\$45,630	\$89,705	\$-	\$1,005,137
淨帳面金額：									
105.03.31	\$-	\$116,227	\$353,689	\$5,829	\$9,835	\$17,227	\$77,303	\$107,930	\$688,040
104.12.31	\$-	\$119,876	\$376,825	\$7,181	\$10,543	\$14,600	\$81,366	\$81,779	\$692,170
104.03.31	\$-	\$123,514	\$416,983	\$6,105	\$11,509	\$28,987	\$89,578	\$4,871	\$681,547

松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情形，請參閱附註八。

9. 無形資產

	專利權	專門技術	電腦軟體	其他	合計
成本：					
105.1.1	\$636	\$317,578	\$2,410	\$62,643	\$383,267
增添－單獨取得	-	-	-	-	-
到期除列	-	-	(655)	-	(655)
匯率變動之影響	(8)	-	(3)	70	59
105.03.31	\$628	\$317,578	\$1,752	\$62,713	\$382,671
104.1.1	\$637	\$317,578	\$2,549	\$62,643	\$383,407
增添－單獨取得	-	-	497	-	497
到期除列	-	-	(636)	-	(636)
匯率變動之影響	(3)	-	(5)	(18)	(26)
104.03.31	\$634	\$317,578	\$2,405	\$62,625	\$383,242
攤銷及減損：					
105.1.1	\$533	\$317,578	\$2,257	\$62,643	\$383,011
攤銷	8	-	21	-	29
減損	-	-	-	-	-
到期除列	-	-	(642)	-	(642)
匯率變動之影響	(5)	-	(15)	70	50
105.03.31	\$536	\$317,578	\$1,621	\$62,713	\$382,448
104.1.1	\$502	\$317,578	\$2,145	\$62,643	\$382,868
攤銷	8	-	328	-	336
減損	-	-	-	-	-
到期除列	-	-	(636)	-	(636)
匯率變動之影響	-	-	(7)	(18)	(25)
104.03.31	\$510	\$317,578	\$1,830	\$62,625	\$382,543
淨帳面金額：					
105.3.31	\$92	\$-	\$131	\$-	\$223
104.12.31	\$103	\$-	\$153	\$-	\$256
104.3.31	\$124	\$-	\$575	\$-	\$699

松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認列無形資產之攤銷金額如下：

	105年第一季	104年第一季
營業成本	\$-	\$-
營業費用	29	\$336

10. 其他非流動資產

	105.3.31	104.12.31	104.3.31
長期預付租金	\$17,352	\$17,872	\$18,279
預付設備款	28,374	22,199	3,995
存出保證金	7,746	8,084	6,258
合 計	\$53,472	\$48,155	\$28,532

(1)長期預付租金係位於中國大陸且長期持有之租賃土地，按租賃期間以直線法攤銷，其變動情況說明如下：

	105.1.1~ 105.3.31	104.1.1~ 104.3.31
期初帳面價值	\$18,546	\$19,297
新增	-	-
年度中除列	(169)	(170)
匯率影響數	(364)	(177)
期末帳面價值	\$18,013	\$18,950
流動	\$661	\$671
非流動	\$17,352	\$18,279

(2)長期預付租金提供擔保之情形，請參閱附註八。

11. 短期借款

	105.3.31	104.12.31	104.3.31
無擔保銀行借款	\$16,141	\$-	\$25,000
擔保銀行借款	203,558	190,185	212,941
合 計	\$219,699	\$190,185	\$237,941
利率區間(%)	1.39%~5.22%	1.27%~5.52%	1.3%~2.6%

松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本集團截至民國一〇五年三月三十一日、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四年三月三十一日，尚未使用之短期借款額度分別約為354,644仟元、435,753仟元及503,816仟元。

(2)擔保銀行借款係以部分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應收帳款、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長期預付租金提供擔保，有關擔保之情形請參閱附註八。

1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105.3.31	104.12.31	104.3.31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			
遠期外匯合約	\$2,402	\$6,168	\$5,298
流動	\$2,402	\$6,168	\$5,298
非流動	-	-	-
合計	\$2,402	\$6,168	\$5,298

13. 其他應付款

	105.3.31	104.12.31	104.3.31
應付費用	\$362,706	\$492,743	\$392,024
應付利息	419	12,770	10,286
應付設備款	8,000	1,766	2,865
應付股利	127,699	90,911	112,923
其他	54,987	54,039	51,925
合計	\$553,811	\$652,229	\$570,023

14. 其他非流動負債

	105.3.31	104.12.31	104.3.31
長期應付款	\$781	\$1,035	\$1,331
存入保證金	150	764	-
合計	\$931	\$1,799	\$1,331

15. 退職後福利計畫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依「勞工退休金條例」訂定之員工退休辦法係屬確定提撥計畫。依該條例規定，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每月負擔之勞工退休金提撥率，不得低於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業已依照該條例訂定之員工退休辦法，每月依員工薪資百分之六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退休金帳戶。

於中國大陸境內之子公司依所在地政府法令規定，依員工薪資總額之一定比例提撥養老保險金，繳付予政府有關部門，專戶儲蓄於各員工獨立帳戶。

本集團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第一季認列確定提撥計畫之費用金額分別為595仟元及500仟元。

16. 權益

(1) 普通股

截至一〇五年三月三十一日、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之額定股本均為 6,000,000 仟元，已發行股本分別為 773,814 仟元、773,814 仟元及 1,001,609 仟元，每股面額 10 元，分別為 77,381,355 股、77,381,355 股及 100,160,887 股。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為了償還銀行借款及充實營運資金，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三年八月七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以每股 8.24 元私募普通股 17,500,000 股之現金增資案，以民國一〇三年八月十八日為增資基準日，共計取得增資金額為 144,200 仟元，並減少保留盈餘金額為 30,800 仟元。增資後實收股本為 1,001,609 仟元，每股面額 10 元，分為 100,160,887 股。

另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四年六月十二日經股東常會決議辦理減資彌補虧損 227,795 仟元，該項減資案經董事會決議以同年八月十日為減資基準日，減資比例為 22.742942%，減資後股本為 773,814 仟元，每股面額 10 元，分為 77,381,355 股。

(2) 資本公積

依法令規定，資本公積除填補公司虧損外，不得使用，公司無虧損時，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產生之資本公積，每年得以實收資本之一定比率為限撥充資本，前述資本公積亦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現金分配。另因長期股權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不得作為任何用途。

松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05.3.31	104.12.31	104.3.31
認列對子公司所有權益變動數	\$11,949	\$11,949	\$11,949

(3)法定盈餘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總額已達資本總額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得以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放新股或現金。

(4)盈餘分配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除依法完納一切稅捐外，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除酌予保留外，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案，其中董監事酬勞不得超過百分之五、員工紅利不得低於百分之三及超過百分之十，其餘提請股東會決議分配。

惟依民國一〇四年五月二十日修訂公司法第二百三十五條之一之規定，公司應以當年度獲利狀況分派員工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予彌補。前述員工酬勞以股票或現金為之，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另章程得訂明前項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本公司預計於民國一〇五年度之股東常會配合前述法規修正公司章程。

本公司正處營業成長期，為持續擴充規模，提升產業競爭力，並考量公司資本支出預算及營運周轉所需，現階段股利發放政策之比率訂為現金股利不高於百分之二十，其餘發放股票股利，每年依法由董事會擬具分派議案，提報股東會。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三年度獲利彌補虧損後已無盈餘，故無盈餘分配之情形。另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五年三月四日之董事會擬議民國一〇四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案及每股股利，列示如下：

	盈餘指撥及分配案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12,410	-
普通股現金股利	23,214	0.30

有關員工酬勞(紅利)及董監酬勞估列基礎及認列金額之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六(19)。

(5)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後，本公司依金管會於民國一〇一年四月六日發布之金管證發字第1010012865號函令規定，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帳列未實現重估增

松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值及累積換算調整數利益於轉換日因選擇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豁免項目而轉入保留盈餘部分，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開始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財務報告後，於分派可分配盈餘時，就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已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餘額與其他權益減項淨額之差額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餘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分分派盈餘。

本公司轉換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後，轉換日之保留盈餘仍為負數，故無需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6)非控制權益

	105年第一季	104年第一季
期初餘額	\$823,679	\$788,687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本期淨利	29,740	10,927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其他綜合損益：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5,540)	(6,310)
子公司發放現金股利	(39,112)	(38,169)
期末餘額	<u>\$798,767</u>	<u>\$755,135</u>

17. 營業收入

	105年第一季	104年第一季
商品銷售收入	\$1,036,267	\$1,026,650
減：銷貨退回及折讓	(14,509)	(10,912)
合 計	<u>\$1,021,758</u>	<u>\$1,015,738</u>

18. 營業租賃

(1) 本集團為承租人

集團以營業租賃方式承租廠房，其平均年限為三至十年，在此合約中並未對本公司加諸任何限制條款。

依據不可取消之營業租賃合約，民國一〇五年三月三十一日、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四年三月三十一日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5.3.31	104.12.31	104.3.31
不超過一年	\$25,230	\$31,248	\$32,009
超過一年但不超過五年	44,161	47,816	28,322

松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超過五年	-	-	-
合 計	\$69,391	\$79,064	\$60,331

(2) 營業租賃認列之費用如下：

	105年第一季	104年第一季
營業成本	\$8,099	\$8,198
營業費用	1,109	1,302
合 計	\$9,208	\$9,500

19. 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如下：

功能別 性質別	105年第一季			104年第一季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86,174	\$38,379	\$124,553	\$75,254	\$28,722	\$103,976
勞健保費用	392	682	1,074	393	566	959
退休金費用	200	395	595	198	302	500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9,574	4,998	14,572	9,008	5,287	14,295
折舊費用	30,294	2,886	33,180	33,517	3,958	37,475
攤銷費用	-	29	29	-	336	336

註：本集團截至民國一〇五及一〇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員工人數分別為2,118人及1,967人。

本公司於一〇五年三月四日董事會通過章程修正議案，依該議案規定，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3%~10%為員工酬勞，不高於2%為董監酬勞。但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前述員工酬勞以股票或現金為之，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此章程修正議案將於民國一〇五年股東會決議。有關董事會通過之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請至臺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第一季依獲利狀況，分別以3%及2%估列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並認列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金額分別為1,170仟元及780仟元，帳列於薪資費用項下。若董事會決議以股票發放員工酬勞，則以董事會決議日前一收盤價作為配發股票股數之計算基礎，如估列數與董事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有差異時，則列為次年度之損益。

松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本公司民國一〇四年第一季員工紅利與董監酬勞估列基礎係按當期稅後淨利，考量法定盈餘公積等因素後，以章程所定之成數為基礎估列。估計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於當期認列為薪資費用，若於期後期間之董事會決議金額有重大變動時，調整當期之損益。若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列為次年度之損益。如股東會決議採股票發放員工紅利，股票紅利之股數計算基礎係依據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收盤價並考量除權除息之影響。民國一〇四年第一季係為虧損，故未估列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

2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 其他收入

	105年第一季	104年第一季
利息收入	\$2,567	\$1,522
其他收入—其他	5,083	3,885
	\$7,650	\$5,407

(2)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5年第一季	104年第一季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損失)	\$(1,405)	\$(644)
淨外幣兌換(損)益	5,555	6,809
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回升利益	-	176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負債)利益/(損失)	(2,452)	(5,355)
其他支出—其他	(1,790)	(1,118)
合 計	\$(92)	\$(132)

(3) 財務成本

	105年第一季	104年第一季
銀行借款之利息	\$1,376	\$2,217
其他借款之利息	1,549	2,090
合 計	\$2,925	\$4,307

松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1. 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

民國一〇五年第一季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如下：

	當期	其他	所得稅利益	稅後金額	
	當期產生	重分類調整	綜合損益 (費用)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 兌換差額	\$(34,944)	\$-	\$(34,944)	\$3,298	\$(31,646)

民國一〇四年第一季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如下：

	當期	其他	所得稅利益	稅後金額	
	當期產生	重分類調整	綜合損益 (費用)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 兌換差額	\$(15,527)	\$-	\$(15,527)	\$2,640	\$(12,887)

22. 所得稅

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第一季所得稅費用(利益)主要組成如下：

	105年第一季	104年第一季
<u>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u>		
當期所得稅費用(利益)：		
當期應付所得稅	\$21,262	\$6,389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與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其迴轉有關之遞延 所得稅費用(利益)	-	-
所得稅費用(利益)	\$21,262	\$6,389
<u>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u>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3,298)	\$(2,640)
<u>兩稅合一相關資訊</u>	105.3.31	104.12.31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72,084	\$72,084

本公司已無屬民國八十六年度(含)以前之未分配盈餘。

松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所得稅申報核定情形

截至民國一〇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及子公司之所得稅申報核定情形如下：

	所得稅申報核定情形
本公司	核定至民國一〇二年度
聯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核定至民國一〇二年度

23. 每股盈餘

基本每股盈餘金額之計算，係以當期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除以當期流通在外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稀釋每股盈餘金額之計算，係以當期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除以當期流通在外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加上所有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轉換為普通股時將發行之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

	105年第一季	104年第一季
(1) 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仟元)	\$32,619	\$16,505
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77,381	77,381
基本每股盈餘(元)	\$0.42	\$0.21
(2) 稀釋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仟元)	\$32,619	\$16,505
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77,381	77,381
稀釋效果：		
員工酬勞-股票(仟股)	217	-
經調整稀釋效果後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77,598	77,381
稀釋每股盈餘	\$0.42	\$0.21

(3) 於報導日至財務報表完成日間，並無任何影響普通股或潛在普通股之其他交易。

松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4. 具重大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

具重大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財務資訊列示如下：

非控制權益所持有之權益比例：

此等子公司之彙總性財務資訊提供如下，此資訊係以公司間(交易)銷除前之金額為基礎。

子公司名稱	公司及營運所在國家	105.3.31	104.12.31	104.3.31
Moment Holding International Ltd 及其子公司	大陸	56.67%	56.67%	56.67%
		105.3.31	104.12.31	104.3.31
重大非控制權益之累積餘額：				
Moment Holding International Ltd及其子公司		\$798,767	\$823,679	\$755,135
		105年第一季	104年第一季	
分攤予重大非控制權益之利益：				
Moment Holding International Ltd及其子公司		\$29,740	\$10,927	

有關Moment Holding International Ltd及其子公司之彙總性財務資訊提供如下，此資訊係以公司間(交易)銷除前之金額為基礎。

有關損益彙總性資訊：

	105年第一季	104年第一季
營業收入	\$746,687	\$725,624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52,480	\$19,282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61,494	\$21,971

有關資產負債彙總性資訊：

	105.3.31	104.12.31	104.3.31
流動資產	\$1,627,366	\$1,615,065	\$1,675,503
非流動資產	565,693	556,255	514,849
流動負債	(782,322)	(716,369)	(856,228)
非流動負債	(1,230)	(1,485)	(1,613)

松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有關現金流量彙總性資訊：

	105 年第一季	104 年第一季
營運活動	\$143,377	\$104,904
投資活動	(40,925)	14,507
籌資活動	(69,021)	-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加(減少)	15,741	45,386

七、關係人交易

1. 銷貨

	105年第一季	104年第一季
其他關係人	\$13,969	\$21,536

本集團對上開公司銷貨之價格與非關係人相當，收款期間視該公司營運狀況決定。

2. 應收帳款－關係人

	105.3.31	104.12.31	104.3.31
其他關係人	\$14,308	\$12,201	\$33,772
減：備抵呆帳	-	-	-
淨 額	\$14,308	\$12,201	\$33,772

3.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05.3.31	104.12.31	104.3.31
其他關係人	\$-	\$-	\$7,962
減：備抵呆帳	-	-	-
淨 額	\$-	\$-	\$7,962

4. 其他應付款：

① 減資股款及暫收款

	性 質	105.3.31	104.12.31	104.3.31
其他關係人	暫收款及減資股款	\$-	\$4,147	\$3,938

松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②各項費用/應付費用

	性 質	105年第一季	104年第一季	
其他關係人	利息費用及雜項費用	\$1,294	\$2,694	
	性 質	105.3.31	104.12.31	104.3.31
其他關係人	應付費用	\$605	\$17,872	\$13,244

③應付資金融通款(帳列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對象	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利息費用總額	擔保品
105.01.01~ 105.03.31	其他關係人	\$75,759	\$58,194	3.75%	\$690	無
104.01.01~ 104.12.31	其他關係人	\$120,248	\$75,759	3.75%	\$3,694	無
104.01.01~ 104.03.31	其他關係人	\$120,248	\$119,046	3.50%~3.75%	\$1,105	無

5. 本集團截至民國一〇五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向金融機構融資，係由其他關係人(包仁志先生)擔任連帶保證人，另截至民國一〇四年三月三十一日向金融機構融資，係由其他關係人(許為城、包仁志先生及高淑萍小姐)擔任連帶保證人。

6. 本集團主要管理階層之獎酬

	105年第一季	104年第一季
短期員工福利	\$1,773	\$1,631
退職後福利	41	18
合 計	\$1,814	\$1,649

八、質押之資產

本集團計有下列資產作為擔保品：

項 目	帳面金額			擔保債務內容
	105.3.31	104.12.31	104.3.31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	\$85,185	\$93,755	\$73,128	短期借款
應收帳款	45,789	-	123,636	短期借款

松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長期預付租金(含一年內到期)	18,013	18,546	18,950	短期借款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5,645	106,185	112,776	短期借款
合 計	<u>\$254,632</u>	<u>\$218,486</u>	<u>\$328,490</u>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無此事項。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事項。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此事項。

十二、其他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金融資產

	105.3.31	104.12.31	104.3.3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309	\$307	\$345
放款及應收款：			
現金及約當現金(不含庫存現金)	420,568	415,117	563,619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	271,901	260,086	184,355
應收票據	2,589	4,594	2,595
應收帳款	1,378,327	1,366,665	1,410,238
應收帳款－關係人	14,308	12,201	33,772
其他應收款	40,462	38,407	24,133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	-	7,962
小 計	<u>2,128,155</u>	<u>2,097,070</u>	<u>2,226,674</u>
合 計	<u>\$2,128,464</u>	<u>\$2,097,377</u>	<u>\$2,227,019</u>

松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金融負債

	105.3.31	104.12.31	104.3.31
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219,699	\$190,185	\$237,941
應付款項	1,299,066	1,306,928	1,531,957
小計	1,518,765	1,497,113	1,769,898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	2,402	6,168	5,298
合計	\$1,521,167	\$1,503,281	\$1,775,196

2.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集團財務風險管理目標主要為管理營運活動相關之市場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集團依集團之政策及風險偏好，進行前述風險之辨認、衡量及管理。

本集團對於前述財務風險管理已依相關規範建立適當之政策、程序及內部控制，重要財務活動須經董事會依相關規範及內部控制制度進行覆核。於財務管理活動執行期間，本集團須確實遵循所訂定之財務風險管理之相關規定。

3. 市場風險

本集團之市場風險係金融工具因市場價格變動，導致其公允價值或現金流量波動之風險，市場風險主要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例如權益工具)。

實務上極少發生單一風險變數單獨變動之情況，且各風險變數之變動通常具關聯性，惟以下各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並未考慮相關風險變數之交互影響。

匯率風險

本集團匯率風險主要與營業活動(收入或費用所使用之貨幣與本集團功能性貨幣不同時)及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有關。

本集團之應收外幣款項與應付外幣款項之部分幣別相同，此時，部位相當部分會產生自然避險效果，針對部分外幣款項則使用遠期外匯等合約以管理匯率風險，基於前述自然避險及以遠期外匯合約之方式管理匯率風險不符合避險會計之規定，因此未採用避險會計；另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係屬策略投資，因此，本集團未對此進行避險。

松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本集團匯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主要針對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主要外幣貨幣性項目，其相關之外幣升值/貶值對本集團損益及權益之影響。本集團之匯率風險主要受美金及人民幣匯率波動影響，敏感度分析資訊如下：

- (1) 當新台幣對美金升值/貶值1%時，對本集團於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第一季之損益將分別減少/增加5,272仟元及10,547仟元。
- (2) 當新台幣對人民幣升值/貶值1%時，對本集團於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第一季之損益將分別增加/減少3,273仟元及3,260仟元。

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係因市場利率之變動而導致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或未來現金流量波動之風險，本集團之利率風險主要係來自於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之浮動利率投資、固定利率借款及浮動利率借款。

本集團以維持適當之固定及浮動利率之組合，並輔以遠期外匯合約以管理利率風險，惟因不符合避險會計之規定，未適用避險會計。

有關利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主要針對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利率暴險項目，包括浮動利率投資、浮動利率借款及遠期外匯合約，並假設持有一個會計年度，當利率上升/下降十個基本點，對本集團於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第一季之損益將分別增加/減少270仟元及293仟元。

4. 信用風險管理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所載之義務，並導致財務損失之風險。本集團之信用風險係因營業活動(主要為應收帳款及票據)及財務活動(主要為銀行存款及各種金融工具)所致。

每一業務單位係依循本集團之顧客信用風險之政策、程序及控制以管理客戶信用風險。所有客戶之信用風險評估係綜合考量該客戶之財務狀況、信評機構之評等、以往之歷史交易經驗、目前經濟環境以及本集團內部評等標準等因素。另本集團亦於適當時機使用某些信用增強工具(例如預收貨款及保險等)，以降低特定客戶之信用風險。

本集團截至民國一〇五年三月三十一日、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前十大客戶應收款項占本集團應收款項總額之百分比分別為51.85%、69.93%及72.84%，其餘應收款項之信用集中風險相對並不重大。

松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本集團之財務部依照集團政策管理銀行存款、固定收益證券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由於本集團之交易對象係由內部之控管程序決定，屬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具有投資等級之金融機構、公司組織及政府機關，無重大之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5. 流動性風險管理

本集團藉由現金及約當現金及銀行借款等合約以維持財務彈性。下表係彙總本集團金融負債之合約所載付款之到期情形，依據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並以其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所列金額亦包括約定之利息。以浮動利率支付之利息現金流量，其未折現之利息金額係依據報導期間結束日殖利率曲線推導而得。

非衍生金融工具

	短於一年	二至三年	四至五年	五年以上	合計
105.3.31					
短期借款	\$221,791	\$-	\$-	\$-	\$221,791
應付款項	1,299,066	-	-	-	1,299,066
104.12.31					
短期借款	\$191,627	\$-	\$-	\$-	\$191,627
應付款項	1,306,928	-	-	-	1,306,928
104.3.31					
短期借款	\$240,038	\$-	\$-	\$-	\$240,038
應付款項	1,531,957	-	-	-	1,531,957

衍生金融工具

	短於一年	二至三年	四至五年	五年以上	合計
105.3.31					
流入	\$-	\$-	\$-	\$-	\$-
流出	(2,402)	-	-	-	(2,402)
淨額	<u>\$ (2,402)</u>	<u>\$-</u>	<u>\$-</u>	<u>\$-</u>	<u>\$ (2,402)</u>
104.12.31					
流入	\$-	\$-	\$-	\$-	\$-
流出	(6,168)	-	-	-	(6,168)
淨額	<u>\$ (6,168)</u>	<u>\$-</u>	<u>\$-</u>	<u>\$-</u>	<u>\$ (6,168)</u>

松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04.3.31

流入	\$-	\$-	\$-	\$-	\$-
流出	(5,298)	-	-	-	(5,298)
淨額	\$(5,298)	\$-	\$-	\$-	\$(5,298)

上表關於衍生金融工具之揭露係採用未經折現之淨額現金流量表達。

6. 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1) 衡量公允價值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及假設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係指該工具與有成交意願者(而非以強迫或清算方式)於現時交易下買賣之金額。本集團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公允價值估計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 A. 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款項、應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負債公允價值約等於帳面金額，主要係因此類工具之到期期間短。
- B. 具標準條款與條件並於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其公允價值係參照市場報價決定(包括上市櫃股票及債券等)。
- C. 無活絡市場交易之權益工具(包括未於活絡市場交易之公開發行公司股票及未公開發行公司股票)，以市場法估計公允價值，其評估係參考近期籌資活動、同類型及規模之公司評價、公司技術發展情形、市場狀況及其他經濟指標等。
- D. 衍生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係採用公開報價計價。當無法取得公開報價時，非選擇權衍生金融工具係採用其存續期間適用殖利率曲線以現金流量折現分析計算公允價值，選擇權衍生金融工具係採用選擇權定價模式計算公允價值。
- E. 其他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係以現金流量折現分析為基礎決定，其利率及折現率等假設主要參照類似工具相關資訊、存續期間適用殖利率曲線等資訊。

(2)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本集團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於公允價值。

松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3) 金融工具公允價值層級相關資訊

本集團金融工具公允價值層級資訊請詳附註十二、8。

7. 衍生金融工具本集團持有供交易之衍生金融工具包括遠期外匯合約及嵌入式衍生金融工具，其相關資訊分述如下：

遠期外匯合約及嵌入式衍生金融工具係為管理部分交易之暴險部位，但未指定為避險工具。本集團承作之遠期外匯合約交易情形如下：

項目	合約金額	期間
<u>105.3.31</u>		
遠期外匯合約	買入USD 6,500	104.07.09~105.11.25
遠期外匯合約	買入USD 1,800	105.02.23~105.10.26
<u>104.12.31</u>		
遠期外匯合約	買入USD 8,000	104.01.08~105.11.21
<u>104.3.31</u>		
遠期外匯合約	買入USD 19,000	103.03.28~105.03.28

前述之衍生金融工具交易對象係國內外知名銀行，其信用良好，故信用風險不高。

對於遠期外匯合約交易，主要係規避淨資產或淨負債之匯率變動風險，到期時有相對之現金流入或流出，且公司之營運資金亦足以支應，不致有重大之現金流量風險。

8. 公允價值層級

(1) 公允價值層級定義

以公允價值衡量或揭露之所有資產及負債，係按對整體公允價值衡量具重要性之最低等級輸入值，歸類其所屬公允價值層級。各等級輸入值如下：

第一等級：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

松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

對以重複性基礎認列於財務報表之資產及負債，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重評估其分類，以決定是否發生公允價值層級之各等級間之移轉。

(2) 公允價值衡量之層級資訊

本集團未有非重複性按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重複性資產及負債之公允價值層級資訊列示如下：

民國一〇五年三月三十一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基金	\$309	\$-	\$-	\$309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負債				
遠期外匯合約	\$-	\$2,402	\$-	\$2,402

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基金	\$307	\$-	\$-	\$307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負債				
遠期外匯合約	\$-	\$6,168	\$-	\$6,168

松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民國一〇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股票	\$45	\$-	\$-	\$45
基金	300	-	-	300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負債				
遠期外匯合約	\$-	\$5,298	\$-	\$5,298

公允價值層級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移轉

於民國一〇五及一〇四年第一季間，本集團重複性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及負債，並無公允價值層級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移轉。

9.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

本集團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金額單位：仟元)

	105.3.31			104.3.31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u>金融資產</u>						
貨幣性項目：						
美金	40,632	31.86	1,294,368	\$60,278	31.35	\$1,889,998
人民幣	105,694	5.12	540,813	87,520	5.07	443,286
<u>金融負債</u>						
貨幣性項目：						
美金	23,470	32.69	767,131	\$26,576	31.43	\$835,291
人民幣	170,424	5.09	868,067	151,872	5.07	769,256

松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04.12.31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u>金融資產</u>			
貨幣性項目：			
美金	\$40,941	32.14	\$1,315,780
人民幣	99,512	5.09	506,731
 <u>金融負債</u>			
貨幣性項目：			
美金	\$16,728	32.37	\$541,470
人民幣	155,954	5.09	794,138

由於本集團之集團個體功能性貨幣種類繁多，故無法按各重大影響之外幣幣別揭露貨幣性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兌換損益資訊。本集團於民國一〇五及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日之外幣兌換(損)益分別為5,555仟元及6,809仟元。

10. 資本管理

本集團基於現行營運產業特性及未來公司發展情形並且考量外部環境變動等因素，規劃本集團未來期間所需之營運資金、研究發展費用及股利支出等需求，保障本集團能繼續營運，回饋股東且同時兼顧其他利益關係人之利益，並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長遠提升股東價值。為了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集團可能會調整支付予股東的股息金額，發行新股、向股東發還現金或買回本公司股份。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對他人資金融通者：請參閱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者：請參閱附表二。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請參閱附表三。
4. 本期累積買進或賣出單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松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 6.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7.與關係人進、銷貨交易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8.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9.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請參閱附註十二.7。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 1.對被投資公司具有重大影響力或控制能力時，應揭露被投資公司之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請參閱附表四。
- 2.對被投資公司具有控制能力時，應揭露被投資公司附註十一(一)相關資訊：
 - (1)對他人資金融通者：請參閱附表五。
 - (2)為他人背書保證者：請參閱附表六。
 - (3)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無。
 - (4)本期累積買進或賣出單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5)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6)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7)與關係人進、銷貨交易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8)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請參閱附表七。

松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9)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

東莞聯橋電子有限公司及吳江伏特電子工業有限公司持有供交易之衍生性金融工具包括遠期外匯合約，其相關資訊如下：

遠期外匯合約係為管理部份交易之暴險部位，但未指定為避險工作，承作交易情形如下：

項目	合約金額	期間
遠期外匯合約	買入USD 6,500	104.07.09~105.11.25
遠期外匯合約	買入USD 1,800	105.02.23~105.10.26

松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三)大陸投資資訊之揭露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價值、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單位：新台幣/外幣仟元

大陸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註1)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 (註2)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 (註3及5)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註4)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匯出	收回									
東莞聯橋電子有限公司	印刷電路板之產銷	USD 19,373	(2)	\$267,398 (USD 7,800)	-	-	\$267,398 (USD 7,800)	\$51,179	43.33%	\$22,176 註(2)B	\$561,852	\$426,267 (USD 13,812)	\$1,157,970 (USD36,872)	\$1,211,872 (USD38,722)	註6
東莞聯橋貿易有限公司 (註7)	貿易公司	RMB 2,000	(2)	-	-	-	766	43.33%	332	5,168	-				
福州福橋電子有限公司	背光模組及導光板	USD 5,000	(2)	163,440 (USD 5,000)	-	-	163,440 (USD 5,000)	(51)	100%	(51)	(37,566)	-			
松大電子(廈門)有限公司	電子零組件之產銷	USD 700	(2)	46,500 (USD 1,531)	-	-	46,500 (USD 1,531)	804	100%	804	34,647	23,154 (USD 796)			
松上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電子零組件之產銷	USD 9,600	(2)	456,138 (USD 15,132)	-	-	456,138 (USD 15,132)	76	100%	76 註(2)B	311,444	-			
吳江伏特電子工業有限公司	變壓器及電阻	USD 2,550	(2)	120,000 (USD 3,952)	-	-	120,000 (USD 3,952)	3,121	100%	3,121	184,947	-			
深圳中航數碼顯示科技有限公司	貿易公司	USD 1,599	(1)	27,340 (USD 857)	-	-	27,340 (USD 857)	註9	註9	註9	註9	-			

松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中泰電子(湖北)有限公司	變壓器及電阻	USD 2,000	(2)	59,193 (USD 2,000)	-	-	59,193 (USD 2,000)	2,553	100% (註 8)	2,553 註(2)B	9,243	-		
蘇州中泰電子有限公司	變壓器及電阻	RMB 5,000	(2)	17,961 (USD 600)	-	-	17,961 (USD 600)	1,066	100% (註 8)	1,066 註(2)B	(26,138)	-		

註1：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 (1)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 (2)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請註明該第三地區之投資公司)。
- (3)其他方式。

註2：本期認列投資損益欄中：

- (1)若屬籌備中，尚無投資損益者，應予註明。
- (2)投資損益認列基礎分為下列三種，應予註明
 - A.經與中華民國會計師事務所所有合作關係之國際性會計師事務所核閱簽證之財務報表。
 - B.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核閱簽證之財務報表。
 - C.其他。

註3：期末投資帳面價值包含累積換算調整數及以債權轉投資增加之長期股權投資。

註4：係截至本期自台灣匯出至大陸地區之金額，其中包含機器設備作價USD 2,800仟元。

註5：係以財務報告日之匯率USD:NTD=1:32.282、HKD:NTD=1:4.1631換算。

註6：本公司向經濟部工業局申請核發企業營運總部認定函，有效期間自民國九十九年六月十五日至民國一〇二年六月十四日，對於大陸累積投資金額或比例無上限。

註7：東莞聯橋貿易有限公司為本公司持有43.33%股權之曾孫公司東莞聯橋電子有限公司轉投資而持有100%股權之被投資公司。

註8：本集團於民國一〇三年八月間收購中泰電子股份有限公司100%股權，並透過其子公司中台(香港)有限公司間接取得大陸地區投資事業中泰電子(湖北)有限公司及蘇州中泰電子有限公司，是項投資案業奉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經審二字第一〇〇〇〇二七一三〇〇號函及經審二字第一〇二〇〇四三六一五〇號函核准予備查在案。

註9：深圳中航數碼顯示科技有限公司業於民國一〇三年一月間完成清算。

2.與大陸被投資公司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 (1)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請參閱附表八。
- (2)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請參閱附表八。
- (3)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損益數額：無。
- (4)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請參閱附表六。
- (5)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請參閱附表五。
- (6)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請參閱附表八。
- (7)上列交易事項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請參閱附表八。

十四、部門資訊

為管理之目的，本集團依據不同產品與勞務劃分營運單位，並分為下列三個應報導營運部門：

- 1.印刷電路板事業部門：該部門負責從事印刷電路板之製造及銷售。
- 2.變壓器事業部門：該部門負責從事變壓器及電阻之製造及銷售。
- 3.線材事業部門：該部門負責從事電子線材之製造及銷售。

前述應報導營運部門並未彙總一個以上之營運部門。

管理階層個別監督其業務單位之營運結果，以制定資源分配與績效評估之決策。部門之績效係根據稅前損益予以評估，應報導部門之會計政策皆與本集團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相同。然而，合併財務報表之所得稅係以集團為基礎進行管理，並未分攤至營運部門。

營運部門間之移轉訂價係以與外部第三人類似之常規交易為基礎。

松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 應報導部門損益、資產之資訊

一〇五年第一季	印刷電路板	變壓器	線材	其他	調節及銷除	合計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746,687	\$258,373	\$16,027	\$671	\$-	\$1,021,758
部門間收入	66,749	184,330	11,999	-	(263,078)	-
收入合計	<u>\$813,436</u>	<u>\$442,703</u>	<u>\$26,026</u>	<u>\$671</u>	<u>\$(263,078)</u>	<u>\$1,021,758</u>
部門(損)益	<u>\$51,589</u>	<u>\$10,339</u>	<u>\$924</u>	<u>\$(493)</u>	<u>\$-</u>	<u>\$62,359</u>
一〇四年第一季	印刷電路板	變壓器	線材	其他	調節及銷除	合計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725,624	\$277,399	\$11,300	\$1,415	\$-	\$1,015,738
部門間收入	6,200	209,204	9,170	-	(224,574)	-
收入合計	<u>\$731,824</u>	<u>\$486,603</u>	<u>\$20,470</u>	<u>\$1,415</u>	<u>\$(224,574)</u>	<u>\$1,015,738</u>
部門(損)益	<u>\$19,806</u>	<u>\$6,136</u>	<u>\$1,748</u>	<u>\$(258)</u>	<u>\$-</u>	<u>\$27,432</u>

下表列示本集團民國一〇五年三月三十一日、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四年三月三十一日營運部門資產相關之資訊：

	印刷電路板	變壓器	線材	其他	調節及銷除	合計
105.3.31部門資產	<u>\$2,417,143</u>	<u>\$1,393,600</u>	<u>\$77,790</u>	<u>\$1,836</u>	<u>\$(576,025)</u>	<u>\$3,314,344</u>
104.12.31部門資產	<u>\$2,297,456</u>	<u>\$1,372,665</u>	<u>\$138,981</u>	<u>\$3,360</u>	<u>\$(503,325)</u>	<u>\$3,309,137</u>
104.3.31部門資產	<u>\$2,321,890</u>	<u>\$1,445,607</u>	<u>\$125,972</u>	<u>\$3,292</u>	<u>\$(500,689)</u>	<u>\$3,396,072</u>

松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對他人資金融通
民國一〇五年三月三十一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1)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期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註2)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 (註3)	資金貸與總限額 (註3)
													名稱	價值		
0	松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中台(香港)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807	\$-	\$-	-	2	-	營運周轉	-	-	-	\$383,484	\$383,484

註1：編號欄之填寫方法如下：

- 1.發行人填0。
- 2.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資金貸與性質之填寫方法如下：

- 1.有業務往來者請填1。
- 2.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請填2。

註3：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之總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財務報表淨值之百分之四十。對每一貸與對象之限額依其貸與原因分別訂定如下：

- (1)因與本公司有業務往來者，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雙方最近一年度或當年度截至資金貸與時之業務往來金額為限。
- (2)因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融資金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財務報表淨值之百分之四十。前項所稱融資金額，係指本公司短期融通資金之累計餘額。
- (3)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國外公司間”，從事資金貸與最高限額以不超過母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百。

松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為他人背書保證者
民國一〇五年三月三十一日

附表二
單位：外幣/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一)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之 限 額	本期最高 背書保證 餘 額	期 末 背書保證 餘 額	實際動支 金 額	以財產擔保 之背書保證 金 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 額佔最近期財務 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 最高限額 (註3)	屬母公司對 子公司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對 母公司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地區 背書保證
		公司名稱	關 係 (註2)										
0	松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中泰電子(湖北)有限公司	2	\$479,356	\$27,440	\$27,440	\$27,440	\$5,488	2.86%	\$479,356	Y	N	Y
0	松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吳江伏特電子工業有限公司	2	\$479,356	\$32,282	\$32,282	\$-	\$-	3.37%	\$479,356	Y	N	Y

註1：編號欄之填寫方法如下：

1. 發行人填0。
2. 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有下列六種，標示種類即：

1. 有業務關係之公司。
2. 直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
3. 母公司與子公司持有普通股股權合併計算超過百分之五十之被投資公司。
4. 對公司直接或經由子公司間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母公司。
5. 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6. 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各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率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註3：本公司及其子公司整體得對外背書保證總額不得達本公司淨值百分之五十，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金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淨值之百分之十。本公司及其子公司整體得為背書保證之總額 達本公司淨值百分之五十以上，應於股東會說明其必要性及合理性。淨值以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表所載為準。

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達百分之九十以上之“公司間”，得為背書保證，且其金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淨值之百分之十。但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公司間”背書保證，不在此限。

松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者(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民國一〇五年三月三十一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 註
				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公允價值	
松上電子 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輔佳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減：累計減損 淨 額	300	\$3,000 (3,000) \$-	13.64%	<u>\$-</u>	註
	基金： 復華人民幣貨幣市場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加：評價調整 淨額	5,903	\$289 20 \$309		<u>\$309</u>	

註：經本集團評估對輔佳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之投資價值已發生累計減損為3,000仟元。

松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對被投資公司具重大影響力或控制能力時，應揭露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一〇五年三月三十一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外幣仟元/仟股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松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松上模里西斯有限公司	模里西斯	控股公司	\$622,638	\$622,638	24,110	100.00%	\$1,043,571	\$25,869	\$25,890 (註2)	本公司之子公司(註4)
松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中台(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控股公司	77,154	77,154	-	100.00%	(17,727) (註1)	4,835	4,622 (註3)	本公司之子公司(註4)
松上模里西斯有限公司	Moment Holding International Ltd.	薩摩亞	控股公司	287,784	287,784	8,450	43.33%	USD 18,919	USD 1,574	USD 682	本公司之孫公司(註4)
Moment Holding International Ltd.	聯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印刷電路板之產銷	41,220	41,220	4,122	100.00%	USD 4,568	USD (12)	USD (12)	本公司之曾孫公司(註4)

註1：被投資公司帳面價值發生貸方餘額轉列其他非流動負債項下。

註2：係包括採用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益25,869仟元及沖銷未實現銷貨毛利21仟元。

註3：係包括採用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益4,835仟元及沖銷未實現銷貨毛利(213)仟元。

註4：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松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對他人資金融通

民國一〇五年三月三十一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1)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期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註2)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 (註3)	資金貸與總限額 (註3)
													名稱	價值		
1	松上模里西斯有限公司	松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是	\$38,738	\$-	\$-	-	2	-	營運周轉	-	-	-	\$383,484	\$383,484
2	聯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MOMENT HOLDING INTERNATIONAL LTD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是	\$38,738	\$38,738	\$38,738	-	2	-	營運周轉	-	-	-	\$383,484	\$383,484
3	松上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蘇州中泰電子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是	\$19,965	\$19,965	\$19,965	-	2	-	營運周轉	-	-	-	\$383,484	\$383,484
4	松上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中泰電子(湖北)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是	\$82,356	\$82,356	\$82,356	-	2	-	營運周轉	-	-	-	\$383,484	\$383,484

註1：編號欄之填寫方法如下：

- 1.發行人填0。
- 2.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資金貸與性質之填寫方法如下：

- 1.有業務往來者請填1。
- 2.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請填2。

註3：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之總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財務報表淨值之百分之四十。對每一貸與對象之限額依其貸與原因分別訂定如下：

- 1.因與本公司有業務往來者，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雙方最近一年度或當年度截至資金貸與時之業務往來金額為限。
- 2.因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融資金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財務報表淨值之百分之四十。前項所稱融資金額，係指本公司短期融通資金之累計餘額。
- 3.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國外公司間”，從事資金貸與最高限額以不超過母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百。

松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為他人背書保證者
民國一〇五年三月三十一日

附表六
單位：外幣/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一)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之 限 額	本期最高 背書保證 餘 額	期 末 背書保證 餘 額	實際動支 金 額	以財產擔保 之背書保證 金 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 額佔最近期財務 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 最高限額 (註3)	屬母公司對 子公司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對 母公司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地區 背書保證
		公司名稱	關 係 (註2)										
1	松上電子(蘇州) 有限公司	松上電子股份 有限公司	4	\$155,722	\$65,386	\$65,386	\$58,658	\$-	6.82%	\$479,356	Y	N	N
	松上電子(蘇州) 有限公司	松上摸里西斯 有限公司	4	\$155,722	\$34,939	\$34,939	\$-	\$-	3.65%	\$479,356	N	Y	N
	松上電子(蘇州) 有限公司	吳江伏特電子 工業有限公司	3	\$155,722	\$14,974	\$14,974	\$-	\$-	1.56%	\$479,356	N	N	Y
	中台(香港)有限 公司	中泰電子(湖北) 有限公司	2	\$479,356	\$99,826	\$99,826	\$47,417	\$-	10.41%	\$479,356	Y	N	Y

註1：編號欄之填寫方法如下：

- 1.發行人填0。
- 2.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有下列六種，標示種類即：

- 1.有業務關係之公司。
- 2.直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
- 3.母公司與子公司持有普通股股權合併計算超過百分之五十之被投資公司。
- 4.對公司直接或經由子公司間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母公司。
- 5.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 6.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各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率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註3：本公司及其子公司整體得對外背書保證總額不得達本公司淨值百分之五十，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金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淨值之百分之十。本公司及其子公司整體得為背書保證之總額 達本公司淨值百分之五十以上，應於股東會說明其必要性及合理性。淨值以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表所載為準。
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達百分之九十以上之“公司間”，得為背書保證，且其金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淨值之百分之十。但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公司間”背書保證，不在此限。

松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民國一〇五年三月三十一日

附表七
 單位：新台幣仟元

帳列應收 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 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 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吳江伏特電子工業有限公司	松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孫公司	RMB 32,066 (NTD 160,213) (註1)	1.40	RMB 7,784 (NTD 38,892)	持續付款	RMB 7,784 (NTD 38,892)	\$-

註1：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松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附表八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資產之比率(註三)
	一〇五年第一季						
0	松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松大電子(廈門)有限公司	1	應收帳款	939	與一般公司相當	0.03%
0	松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松大電子(廈門)有限公司	1	應付帳款	12,831	與一般公司相當	0.39%
0	松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松大電子(廈門)有限公司	1	銷貨	2,267	與一般公司相當	0.22%
0	松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松大電子(廈門)有限公司	1	進貨	9,731	與一般公司相當	0.95%
0	松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吳江伏特電子工業有限公司	1	應付帳款	160,213	與一般公司相當	4.83%
0	松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吳江伏特電子工業有限公司	1	進貨	56,072	與一般公司相當	5.49%
0	松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福州福橋電子有限公司	1	其他應收款	86	與一般公司相當	-
0	松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中泰電子(湖北)有限公司	1	應付帳款	49,918	與一般公司相當	1.51%
0	松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中泰電子(湖北)有限公司	1	進貨	90,572	與一般公司相當	8.86%
0	松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蘇州中泰電子有限公司	1	應付帳款	190	與一般公司相當	0.01%
0	松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蘇州中泰電子有限公司	1	進貨	1,442	與一般公司相當	0.14%
0	松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Moment Holding International Ltd.	1	其他應付款	6,374	與一般公司相當	0.19%
0	松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聯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1	應付帳款	3,541	與一般公司相當	0.11%
0	松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聯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1	其他應付款	8	與一般公司相當	-
0	松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東莞聯橋電子有限公司	1	其他應收款	161	與一般公司相當	-
0	松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東莞聯橋電子有限公司	1	其他應付款	5,714	與一般公司相當	0.17%
1	松上模里西斯有限公司	Moment Holding International Ltd.	3	其他應收款	29,909	與一般公司相當	0.90%
2	松上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吳江伏特電子工業有限公司	3	加工收入	127	與一般公司相當	0.01%
2	松上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吳江伏特電子工業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	1,904	與一般公司相當	0.06%
2	松上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中泰電子(湖北)有限公司	3	其他應收款	82,348	與一般公司相當	2.48%
2	松上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蘇州中泰電子有限公司	3	其他應收款	19,963	與一般公司相當	0.60%
3	吳江伏特電子工業有限公司	中泰電子(湖北)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	1,317	與一般公司相當	0.04%
3	吳江伏特電子工業有限公司	中泰電子(湖北)有限公司	3	應付帳款	9,907	與一般公司相當	0.30%
3	吳江伏特電子工業有限公司	中泰電子(湖北)有限公司	3	其他應收款	15	與一般公司相當	0.00%
3	吳江伏特電子工業有限公司	中泰電子(湖北)有限公司	3	銷貨	2,888	與一般公司相當	0.28%
3	吳江伏特電子工業有限公司	中泰電子(湖北)有限公司	3	進貨	33,206	與一般公司相當	3.25%
3	吳江伏特電子工業有限公司	蘇州中泰電子有限公司	3	其他應付款	7	與一般公司相當	-
4	中泰電子(湖北)有限公司	蘇州中泰電子有限公司	3	其他應付款	4	與一般公司相當	-
4	中泰電子(湖北)有限公司	蘇州中泰電子有限公司	3	銷貨	10	與一般公司相當	-
4	中泰電子(湖北)有限公司	蘇州中泰電子有限公司	3	進貨	13	與一般公司相當	-

松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附表八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資產之比率(註三)
5	Moment Holding International Ltd.	聯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3	其他應付款	39,034	與一般公司相當	1.18%
5	Moment Holding International Ltd.	東莞聯橋電子有限公司	3	其他應收款	39,536	與一般公司相當	1.19%
5	Moment Holding International Ltd.	東莞聯橋電子有限公司	3	其他應付款	6,515	與一般公司相當	0.20%
6	聯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東莞聯橋電子有限公司	3	應付帳款	30,306	與一般公司相當	0.91%
6	聯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東莞聯橋電子有限公司	3	其他應收款	3,336	與一般公司相當	0.10%
6	聯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東莞聯橋電子有限公司	3	其他應付款	240	與一般公司相當	0.01%
6	聯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東莞聯橋電子有限公司	3	進貨	31,587	與一般公司相當	3.09%
6	聯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東莞聯橋電子有限公司	3	佣金收入	1,192	與一般公司相當	0.12%
7	東莞聯橋電子有限公司	東莞聯橋貿易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	59,969	與一般公司相當	1.81%
7	東莞聯橋電子有限公司	東莞聯橋貿易有限公司	3	銷貨	35,162	與一般公司相當	3.44%

註一：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三：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松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附表八之一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佔合併總營收或資 產之比率(註三)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一〇四年第一季						
0	松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松大電子(廈門)有限公司	1	銷貨	1,467	與一般公司相當	0.14%
0	松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松大電子(廈門)有限公司	1	進貨	5,044	與一般公司相當	0.50%
0	松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吳江伏特電子工業有限公司	1	進貨	45,458	與一般公司相當	4.48%
0	松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聯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1	什項收入	600	與一般公司相當	0.06%
0	松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中泰電子(湖北)有限公司	1	進貨	101,999	與一般公司相當	10.04%
0	松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蘇州中泰電子有限公司	1	進貨	583	與一般公司相當	0.06%
0	松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松大電子(廈門)有限公司	1	應收帳款	1,466	與一般公司相當	0.04%
0	松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松大電子(廈門)有限公司	1	應付帳款	5,042	與一般公司相當	0.15%
0	松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吳江伏特電子工業有限公司	1	應付帳款	162,954	與一般公司相當	4.80%
0	松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松上模里西斯有限公司	1	其他應付款	32,343	與一般公司相當	0.95%
0	松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福州福橋電子有限公司	1	其他應收款	83	與一般公司相當	-
0	松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聯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1	應付帳款	6,173	與一般公司相當	0.18%
0	松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聯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1	其他應付款	8	與一般公司相當	-
0	松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東莞聯橋電子有限公司	1	其他應付款	5,558	與一般公司相當	0.16%
0	松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Moment Holding International Ltd.	1	其他應付款	6,200	與一般公司相當	0.18%
0	松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中泰電子(湖北)有限公司	1	應付帳款	59,932	與一般公司相當	1.76%
0	松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蘇州中泰電子有限公司	1	應付帳款	583	與一般公司相當	0.02%
1	松上模里西斯有限公司	蘇州中泰電子有限公司	3	應付帳款	2,855	與一般公司相當	0.08%
2	Moment Holding International Ltd.	東莞聯橋電子有限公司	3	其他應付款	6,338	與一般公司相當	0.19%
2	Moment Holding International Ltd.	聯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3	其他應付款	37,885	與一般公司相當	1.12%
3	聯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東莞聯橋電子有限公司	3	進貨	5,642	與一般公司相當	0.56%
3	聯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東莞聯橋電子有限公司	3	什項收入	1,094	與一般公司相當	0.11%
3	聯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東莞聯橋電子有限公司	3	應付帳款	18,944	與一般公司相當	0.56%
3	聯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東莞聯橋電子有限公司	3	其他應收款	3,014	與一般公司相當	0.09%
4	東莞聯橋電子有限公司	東莞聯橋貿易有限公司	3	銷貨	558	與一般公司相當	0.05%
4	東莞聯橋電子有限公司	東莞聯橋貿易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	1,979	與一般公司相當	0.06%
5	松上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松大電子(廈門)有限公司	3	加工收入	651	與一般公司相當	0.06%
5	松上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吳江伏特電子工業有限公司	3	銷貨	2,007	與一般公司相當	0.20%
5	松上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松大電子(廈門)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	2,245	與一般公司相當	0.07%
5	松上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吳江伏特電子工業有限公司	3	其他應收款	22,793	與一般公司相當	0.67%
5	松上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吳江伏特電子工業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	6,152	與一般公司相當	0.18%
5	松上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中泰電子(湖北)有限公司	3	其他應收款	70,910	與一般公司相當	2.09%

松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附表八之一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資產之比率(註三)
5	松上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蘇州中泰電子有限公司	3	其他應收款	20,260	與一般公司相當	0.60%
7	吳江伏特電子工業有限公司	中泰電子(湖北)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	25	與一般公司相當	-
7	吳江伏特電子工業有限公司	福州福橋電子有限公司	3	進貨	153	與一般公司相當	0.02%
7	吳江伏特電子工業有限公司	福州福橋電子有限公司	3	應付帳款	177	與一般公司相當	0.01%
8	中泰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中泰電子(湖北)有限公司	3	進貨	54,883	與一般公司相當	5.40%
8	中泰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蘇州中泰電子有限公司	3	進貨	5,661	與一般公司相當	0.56%
8	中泰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中台(香港)有限公司	3	什項收入	727	與一般公司相當	0.07%
8	中泰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中泰電子(湖北)有限公司	3	其他應收款	8,915	與一般公司相當	0.26%
8	中泰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蘇州中泰電子有限公司	3	應付帳款	1,572	與一般公司相當	0.05%
8	中泰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中台(香港)有限公司	3	其他應收款	1,047	與一般公司相當	0.03%
9	中泰電子(湖北)有限公司	蘇州中泰電子有限公司	3	加工費	402	與一般公司相當	0.04%
9	中泰電子(湖北)有限公司	蘇州中泰電子有限公司	3	加工收入	64	與一般公司相當	0.01%
9	中泰電子(湖北)有限公司	蘇州中泰電子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	22	與一般公司相當	-
9	中泰電子(湖北)有限公司	蘇州中泰電子有限公司	3	其他應付款	11,023	與一般公司相當	0.32%
10	蘇州中泰電子有限公司	吳江伏特電子工業有限公司	3	銷售固定資產	RMB10	與一般公司相當	0.01%
10	蘇州中泰電子有限公司	吳江伏特電子工業有限公司	3	其他應收款	61	與一般公司相當	-
10	蘇州中泰電子有限公司	中泰電子(湖北)有限公司	3	銷售固定資產	RMB518	與一般公司相當	0.26%

註一：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三：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